



#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62,263,98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公司负责人周奕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卫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光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目录

2014 年度报告.....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1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3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4
第十节 内部控制.....	7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8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本公司/鸿达兴业	指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集团	指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禧公司	指	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皇冠实业	指	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
乌海化工	指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金材科技	指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中谷矿业	指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宇化工	指	乌海市广宇化工冶金有限公司
中科化工装备	指	内蒙古中科化工装备有限公司，原名为乌海市海化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金材实业	指	广东金材实业有限公司
蒙华海电	指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威亨塑胶	指	扬州威亨塑胶有限公司
鸿塑新材料	指	扬州鸿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塑行公司	指	江苏全塑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2014 年 6 月设立）
西部环保	指	西部环保有限公司
西部环保研究院	指	西部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2014 年 7 月设立）
联丰稀土研究院	指	内蒙古联丰稀土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2014 年 1 月设立）
达茂稀土	指	包头市达茂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新达茂稀土	指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七、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详细描述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和经营目标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和对策，公司存在行业周期、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环保、安全生产、项目建设及收益等方面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需单独提示的重大风险。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鸿达兴业	股票代码	00200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鸿达兴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ongda Xingye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DX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奕丰		
注册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杭集镇曙光路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25111		
办公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东沙荷景路 33 号鸿达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380		
公司网址	www.002002.cn		
电子信箱	hdxylf@hdxycn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少韩	于静
联系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东沙荷景路 33 号鸿达大厦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杭集镇曙光路
电话	020-81802222	0514-87270833
传真	020-81652222	0514-87270939
电子信箱	13922165222@139.com	yjzoe@163.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5 年 12 月 06 日	扬州市邗江区杭集镇曙光路	企合苏扬总字第 001808 号	扬国邗税登字 321027608708760 号	60870876-0
报告期末注册	2014 年 08 月 20 日	扬州市邗江区杭集镇曙光路	321000000003218	扬广国税四字 321027608708760 号	60870876-0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p>(1) 2013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实施完毕，乌海化工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主营业务增加纯碱、烧碱、盐酸、液氯、硫化碱、白炭黑、聚氯乙烯等基础化工原料。</p> <p>(2) 2014 年，子公司乌海化工电石项目一期和水泥项目、子公司中谷矿业电石项目陆续投产，子公司西部环保新产品形成销售，公司主营业务增加了电石、水泥熟料、环保脱硫剂等。</p> <p>(3) 2015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批准了公司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变更事项。2015 年 2 月 9 日，经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受理核准，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 84,986.7981 万元变更为 86,226.3981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增加了：聚氯乙烯树脂及专用料、纯碱、水泥的销售；环保脱硫剂、土壤改良剂、调理剂、重金属修复剂、盐水脱钠、过滤膜、过滤材料、汽车尾气稀土催化器和催化剂、汽车微粒过滤器等环保产品的研发、销售；脱硫脱硝、土壤治理等环境修复工程；高分子材料用环保稀土热稳定剂、稀土抗氧化剂及环保加工助剂、稀土化工材料的研发、销售；PVC 医药包装材料、PVC 农膜、特种 PVC 偏光薄膜的研究、生产、销售；塑料模板、塑料建筑与装饰材料的研发、销售；室内外装饰装潢设计与施工，市政工程、园林艺术设计与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p>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p>2011 年 12 月 5 日，公司原控股股东江苏琼花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全部 30,486,422 股股份被司法划转过户至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鸿达兴业集团。除此以外，上市以来本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过变化。</p>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敏康、狄香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陈浩、施徐红	2013 年 4 月 16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3,320,010,119.03	2,416,571,435.93	2,416,571,435.93	37.39%	208,250,503.18	1,931,546,25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7,053,097.73	295,632,168.47	295,632,168.47	17.39%	2,228,182.08	165,482,22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2,628,755.11	246,472,914.49	246,472,914.49	34.96%	-12,988,003.70	-12,988,00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8,816,433.69	-61,884,633.67	-61,884,633.67	-59.68%	-11,614,715.17	16,912,170.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69	0.4170	0.4170	-2.42%	0.0096	0.23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65	0.4170	0.4170	-2.52%	0.0096	0.23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8%	18.50%	18.50%	-5.42%	2.31%	13.64%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9,749,019,830.83	7,048,523,667.45	7,048,523,667.45	38.31%	301,278,151.11	3,893,944,61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30,244,372.44	2,478,361,009.15	2,478,361,009.15	14.20%	97,679,652.40	1,383,373,639.42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7,567.59	4,402.77	-1,663,781.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	17,165,177.00	21,530,499.04	53,289,199.04	

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债务重组损益			2,055,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6,118,826.17	135,751,177.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219.00	35,754.40	-17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8,634.22	237,128.17	-6,296,860.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34,986.75	8,767,356.57	4,664,339.15	
合计	14,424,342.62	49,159,253.98	178,470,225.7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 一、概述

2014年，在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以及氯碱行业在底部徘徊、安全环保要求趋严的形势下，公司通过强化内部管理，克服各种不利因素，按照年初确定的经营目标，以公司发展战略为指导，以生产经营持续发展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中心，以开拓市场和扩大产品销售规模、增加盈利为目的，加快产品结构调整和新产品开发步伐。公司充分发挥能源成本低、产业链配套完整等优势，圆满完成了各项经营任务。2014年公司生产经营保持稳定，营业收入、利润等各项生产经营指标较上年稳步增长。

为应对宏观经济形势的不利局面，各子公司通过强化内部管理，保障生产系统高效运行，严格控制各项采购成本和生产成本，想方设法降本增效，取得较好的效果。此外，在做好原有主营产品的基础上，公司大力发展新产品业务，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链。具体情况如下：

1、乌海化工30万吨PVC/烧碱项目运营正常，保持高负荷生产；各子公司通过强化内部管理，通过有效执行各项营销方案，原有主营产品聚氯乙烯、烧碱、PVC片板材等产销量保持稳定增长。

2、子公司乌海化工、中谷矿业的电石项目逐步投产，所产电石一部分作为乌海化工生产原料自用，一部分对外销售。乌海化工实现了电石全部自给，有效降低了氯碱产品的生产成本。

3、子公司依托公司的产业链优势，有效发挥产业链各环节的协同效应。乌海化工电石渣水泥项目顺利投产，水泥熟料对外销售；子公司西部环保利用电石废渣生产销售土壤调理剂、电厂环保脱硫剂；子公司金材科技使用电石法树脂粉生产塑料建筑模板、塑料装饰装潢材料、景观材料等塑料制品。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本报告期，公司的主要经营指标如下：

(1) 营业收入：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2,001.01万元，较上年增长37.39%，主要由于子公司乌海化工和中谷矿业本期增加自产电石并对外销售；子公司金材科技软布生产线于2013年12月31日对外租赁到期未续签，本期自行组织生产销售，软布产品销售收入增加；新产品环保脱硫剂、土壤调理剂、水泥熟料、PVC软布对外销售增加公司营业收入；本期子公司金材实业化工产品贸易收入增加。

(2) 营业利润、净利润：报告期实现营业利润41,202.2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705.31万元，较上年分别增长21.74%、17.35%，主要由于本期营业收入增加，且乌海化工使用自产电石及中谷矿业所产电石作为原材料生产氯碱产品，减少电石外购，产品单位成本降低；此外，子公司西部环保利用电石废渣作为主要原料生产电厂环保脱硫剂、土壤调理剂，营业成本较低，毛利率较高。

(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881.64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59.68%，主要由于子公司乌海化工货款主要采取票据方式结算，且本期为提高市场占有率和为中谷矿业新增产能投放市场打下基础，乌海化工调整了信用政策，适当延长

了部分客户的赊销信用期，期末应收账款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的盈利能力未发生变化，未出现替代资产或资产升级换代导致公司主要资产盈利能力降低的情况。

##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 1、生产经营计划

公司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332,001.01万元，完成计划数的110.67%，较上年增长37.39%。

生产计划完成情况：实现PVC产量31万吨，完成计划量的110.71%；烧碱产量23.85万吨，完成计划量的108.41%；纯碱产量7.61万吨，完成计划量的95.13%；电石产量53.26万吨，完成计划量的106.52%；PVC制品产量3.25万吨，完成计划量的65%；电石渣水泥熟料37.53万吨，完成计划量的53.61%；环保脱硫剂8.43万吨，土壤调理剂0.25万吨，完成计划量的34.72%。

### 2、项目建设计划

中谷矿业50万吨电石项目、乌海化工50万吨电石项目一期（25万吨）于2014年3月末投产，部分电石用于乌海化工生产氯碱产品的原料，其余电石对外销售；乌海化工电石渣水泥项目于2014年5月末投产，生产水泥和水泥熟料并对外销售；本期中谷矿业集中人力物力，加快了PVC/烧碱综合项目的建设进度，目前该项目已进入试生产阶段；此外，西部环保的环保脱硫剂和土壤调理剂项目也相继投产。本期新增电石产能75万吨、电石渣水泥及水泥熟料产能120万吨。

### 3、技术革新及新产品研发计划

本报告期公司继续加大技改和研发力度，通过立足内部挖潜、外部引进消化的战略，实施科技研发、产学研合作、新工艺新技术的引进等，增强竞争力。

（1）公司围绕机器设备、生产工艺先后实施一系列技术改造项目，不断挖掘生产装置潜力，降低产品消耗，降低制造成本。其中本期投入运行的有盐酸深度解析项目、含汞废水处理项目、电石渣浆回收乙炔气项目、电石灰回用项目、废水综合回用项目等。

（2）本期子公司依托公司现有产业链优势，开发了一系列新产品，不断完善产业链建设。西部环保利用电石废渣生产环保脱硫剂，并已形成批量销售；西部环保利用电石废渣为主要原料试制成功土壤调理剂；金材科技开发了塑料建筑模板、塑料装饰装潢材料、景观材料等塑料制品新业务。

（3）公司与包头稀土研究院共同投资设立了联丰稀土研究院，利用双方的优势研发稀土助剂及其他稀土功能材料，为产业化打好基础。

（4）公司积极申报各项专利，目前已取得的技术成果和专利有：“VCM合成副产盐酸深度解析研发项目”等5项科技成果；“氯碱系统中制备清净乙炔气所用清净液的设备及其方法”等2项发明专利；“一种易检修维护的VCM混合器”等7项实用新型专利。另外，1项实用新型及2项发明专利已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

### 4、市场开发及营销规划

（1）本报告期公司通过积极参加客户招标会和行业展会、组织产品推介会和订货会等方式，开拓新老产品市场。

（2）为提高市场占有率和为公司新增产能投放市场打下基础，本年度乌海化工利用部分同行企业开工下降、部分落后产能退出市场的契机，调整了信用政策，以较为优越的付款期限来获取客户。

（3）金材科技营销中心根据行业和市场特点，按产品管理模式对营销体系进行了调整，对应优化了业务审批流程、销售政策。

### 5、筹资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主要通过银行借款筹措资金。

此外，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有效降低融资成本及提高融资效率，公司努力通过其他方式筹集资金。经公司于2014年8月8日召开的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计划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含9亿元）的短期融资券，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事宜正在办理中。经公司于2014年9月12日召开的201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0亿元，该事项已于2015年3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目前尚未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批准文件，待取得批文后公司将积极办理发行事宜。

#### 6、人力资源开发计划

(1) 2014年公司通过校园招聘、参加招聘会、网络发布招聘信息等方式，招聘合格的人才。通过改进招聘流程，严把录用关，通过建立诚信档案、身份信息上传核实等手段提高录用质量。

(2) 公司以精简增效、优化员工队伍、降低人力成本、提高员工整体综合素质为目标，各子公司对各部门岗位进行重新核定编制，并对调整后的工作流程和工作情况进行评估。通过实施减员不减薪的考核办法，提高职工队伍素质水平及稳定性。

(3) 本年度继续深入、广泛培养梯队人才，共选拔三批“321人才”进行培养，并根据培养情况对部分人员予以提拔和晋升。

公司加大力度建立学习型和创新型的员工队伍，根据年初制订的培训和各部门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开展了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相关专业人员培训，培训内容涉及生产管理、财务管理、营销管理、劳动保护、档案管理、化工专业技术、安全消防知识、企业文化建设、证券市场业务规范等方面。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收入

说明

子公司乌海化工和中谷矿业本期增加自产电石并对外销售；子公司金材科技软布生产线于2013年12月31日对外租赁到期未续签，本期自行组织生产销售；本期新产品环保脱硫剂、水泥熟料、PVC软布等对外销售；子公司金材实业本期化工产品贸易业务收入增加。因此，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37.39%。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基础化工产品制造业：聚氯乙烯	销售量	乌海化工	309,207.50	296,795.60	4.18%
	生产量	乌海化工	310,000.00	294,225.70	5.36%
	库存量	乌海化工	1,119.00	326.50	242.73%
基础化工产品制造业：烧碱	销售量	乌海化工	206,933.06	219,963.23	-5.92%
	生产量	乌海化工	238,486.57	245,178.62	-2.73%
	库存量	乌海化工	1,764.72	1,311.89	34.52%

基础化工产品制造业：纯碱	销售量	乌海化工	74,981.90	31,454.61	138.38%
	生产量	乌海化工	76,094.13	34,579.65	120.05%
	库存量	乌海化工	1,546.98	2,573.27	-39.88%
基础化工产品制造业：片碱	销售量	乌海化工	42,186.11	25,502.41	65.42%
	生产量	乌海化工	22,335.73	25,982.78	-14.04%
	库存量	乌海化工	237.00	799.55	-70.36%
基础化工产品制造业：电石	销售量	乌海化工	176,422.16		
	生产量	乌海化工、中谷矿业、广宇化工	532,614.62		
	库存量	乌海化工、中谷矿业、广宇化工	4,929.761		
化工产品贸易：聚氯乙烯、粒碱、片碱、塑胶粒	销售量	金材实业	94,588.01		
	库存量	金材实业	115.21		
	采购量	金材实业	94,703.22		
基础化工产品制造业：其他（水泥和水泥熟料、环保脱硫剂等）	销售量	乌海化工、西部环保、中科化工装备	190,191.04	21,894.94	768.65%
	生产量	乌海化工、西部环保、中科化工装备	477,681.83	29,146.85	1,538.88%
	库存量	乌海化工、西部环保、中科化工装备	297,125.77	9,033.97	3,188.98%
PVC 片板材及制品制造业	销售量	金材科技、威亨塑胶、鸿塑新材料	29,434.71	16,293.00	80.66%
	生产量	金材科技、威亨塑胶、鸿塑新材料	32,500.12	17,746.00	83.14%
	库存量	金材科技、威亨塑胶、鸿塑新材料	3,472.72	1,810.00	91.8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受市场需求影响，本期纯碱生产量、销售量较上年增长幅度较大。
- 2、本期增加水泥和水泥熟料、环保脱硫剂等新产品生产，因此，其他产品生产量、销售量较上年大幅增长。
- 3、本期子公司金材科技软布生产线租赁到期，自行组织生产，本期增加PVC软布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因此，本期PVC片板材及制品制造业生产量、销售量较上年大幅增长。
- 4、本期乌海化工销售的部分片碱为代加工产品，未计入本期生产量，因此，本期片碱销售量高于生产量。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增加新产品电石、水泥和水泥熟料、环保脱硫剂、土壤调理剂、PVC软布等，原有产品聚氯乙烯、烧碱、纯碱、PVC片板材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52,469,876.2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6.64%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广东仁信集团有限公司	208,222,675.24	6.27%
2	昊华宇航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沁阳氯碱分公司	134,531,223.87	4.05%
3	河南联创化工有限公司	94,325,111.08	2.84%
4	深圳市永高塑业发展有限公司	60,526,705.15	1.82%
5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4,864,160.88	1.65%
合计	--	552,469,876.22	16.64%

公司前 5 大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前 5 大客户中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的情况。

###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聚氯乙烯、烧碱、纯碱等基础化工产品制造业	直接材料	1,313,663,336.00	54.62%	1,192,297,523.27	72.53%	-17.91%
聚氯乙烯、烧碱、纯碱等基础化工产品制造业	直接人工	92,542,156.69	3.85%	32,264,916.19	1.96%	1.89%
聚氯乙烯、烧碱、纯碱等基础化工产品制造业	燃料及动力	702,262,353.42	29.20%	162,012,697.95	9.86%	19.34%
聚氯乙烯、烧碱、纯碱等基础化工产品制造业	制造费用	161,582,963.39	6.72%	103,770,371.89	6.31%	0.41%
聚氯乙烯、烧碱、纯碱等基础化工产品制造业	其他	135,113,347.01	5.61%	153,560,512.98	9.34%	-3.73%

产品制造业						
PVC 片板材及制品制造业	直接材料	228,813,404.78	82.65%	133,538,829.23	78.99%	3.66%
PVC 片板材及制品制造业	直接人工	11,205,048.87	4.05%	7,112,810.49	4.21%	-0.16%
PVC 片板材及制品制造业	燃料及动力	16,307,451.04	5.89%	10,139,727.48	6.00%	-0.11%
PVC 片板材及制品制造业	制造费用	20,016,852.71	7.23%	16,335,257.27	9.66%	-2.43%
PVC 片板材及制品制造业	其他	508,028.62	0.18%	1,926,896.50	1.14%	-0.96%
化工产品贸易	采购成本	470,143,778.72	100.00%	0.00	0.00%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聚氯乙烯	直接材料	836,990,039.73	75.69%	1,084,187,514.28	78.44%	-2.75%
聚氯乙烯	直接人工	17,802,393.19	1.61%	18,976,284.32	1.37%	0.24%
聚氯乙烯	燃料及动力	55,311,568.91	5.00%	55,738,690.70	4.03%	0.97%
聚氯乙烯	制造费用	66,336,943.93	6.00%	74,600,570.00	5.40%	0.60%
聚氯乙烯	其他	129,389,489.89	11.70%	148,602,211.46	10.75%	0.95%
烧碱	直接材料	100,327,225.59	34.24%	53,476,488.51	32.28%	1.96%
烧碱	直接人工	10,925,383.08	3.73%	5,414,749.97	3.27%	0.46%
烧碱	燃料及动力	145,517,993.40	49.68%	85,554,257.56	50.32%	-0.64%
烧碱	制造费用	34,845,767.34	11.90%	21,236,941.54	12.23%	-0.33%
烧碱	其他	1,304,235.83	0.45%			0.45%
纯碱	直接材料	31,585,522.63	44.31%	15,237,628.43	48.03%	-3.72%
纯碱	直接人工	10,150,000.00	14.24%	4,092,703.73	12.90%	1.34%
纯碱	燃料及动力	19,123,968.85	26.82%	6,399,473.32	20.17%	6.65%
纯碱	制造费用	6,978,984.87	9.79%	3,269,283.68	10.31%	-0.52%
纯碱	其他	3,453,591.29	4.84%	2,725,696.69	8.59%	-3.75%
片碱	直接材料	18,146,660.10	65.95%	29,133,481.76	69.29%	-3.34%
片碱	直接人工	529,586.24	1.92%	621,106.71	1.48%	0.44%
片碱	燃料及动力	7,197,313.28	26.16%	9,828,237.02	23.38%	2.78%
片碱	制造费用	1,641,978.49	5.97%	2,140,436.16	5.09%	0.88%
片碱	其他			321,811.97	0.77%	-0.77%



电石	直接材料	313,517,736.71	36.16%			
电石	直接人工	49,114,794.18	5.67%			
电石	燃料及动力	461,178,511.13	53.20%			
电石	制造费用	43,119,538.07	4.97%			
电石	其他					
化工产品贸易	采购成本	470,143,778.72	100.00%			
PVC 片板材	直接材料	220,214,454.43	82.80%	127,412,974.54	80.30%	2.50%
PVC 片板材	直接人工	10,842,041.19	4.08%	6,730,842.56	4.24%	-0.16%
PVC 片板材	燃料及动力	15,221,446.76	5.72%	9,229,177.91	5.82%	-0.10%
PVC 片板材	制造费用	19,181,139.92	7.21%	14,208,521.35	8.95%	-1.74%
PVC 片板材	其他	508,028.62	0.19%	1,087,742.72	0.69%	-0.50%
PVDC 系列产品	直接材料	8,598,950.35	79.01%	6,125,854.69	58.99%	20.02%
PVDC 系列产品	直接人工	363,007.68	3.33%	381,967.93	3.68%	-0.35%
PVDC 系列产品	燃料及动力	1,086,004.28	9.98%	910,549.57	8.77%	1.21%
PVDC 系列产品	制造费用	835,712.79	7.68%	2,126,735.91	20.48%	-12.80%
PVDC 系列产品	其他			839,153.78	8.08%	-8.08%
其他：液氯、盐酸、环保脱硫剂等	直接材料	13,096,151.24	32.20%	10,262,410.29	45.92%	-13.72%
其他：液氯、盐酸、环保脱硫剂等	直接人工	4,020,000.00	9.88%	3,160,071.46	14.14%	-4.26%
其他：液氯、盐酸、环保脱硫剂等	燃料及动力	13,971,998.34	34.35%	4,492,039.35	20.10%	14.25%
其他：液氯、盐酸、环保脱硫剂等	制造费用	8,620,750.20	21.19%	2,523,140.51	11.29%	9.90%
其他：液氯、盐酸、环保脱硫剂等	其他	966,030.00	2.38%	1,910,792.86	8.55%	-6.17%

说明

- 1、本期因增加电石生产，电石产品中的电力成本占比较高，因此本期按行业分类的基础化工产品制造业中燃料及动力成本占营业成本比重增加。除此之外，其他主营产品的成本构成较上年未发生重大变动。
- 2、2014 年第二季度开始，电石逐步实现自给，因此，本期聚氯乙烯的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比例明显降低。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68,175,625.1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1.16%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乌海市电业局	339,025,328.30	19.98%
2	内蒙古电力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电业局	298,870,957.02	17.61%
3	内蒙古庆华集团庆华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35,472,476.10	7.98%
4	青海省鼎信工贸有限公司	67,723,923.52	3.99%
5	韩华化学（宁波）有限公司	27,082,940.17	1.60%
合计	--	868,175,625.11	51.16%

公司前 5 大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前 5 大供应商中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的情况。

#### 4、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75,535,568.04	59,611,268.84	26.71%
管理费用	127,173,168.01	90,592,861.15	40.38%
财务费用	143,660,426.27	105,768,650.38	35.83%
所得税费用	81,998,788.97	64,574,651.98	26.98%

说明

（1）报告期发生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26.71%，主要由于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37.39%，相应的运输费用增加。

（2）报告期发生管理费用较上年增长40.38%，主要由于本期业务规模增长，员工薪酬、维修费等费用增加，同时，本期增加股权激励成本摊销483.03万元。

（3）报告期发生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35.83%，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银行借款规模大于上年，相应利息支出增加。

#### 5、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研发支出	18,904,761.23	13,945,969.39	35.55%

####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4,750,942.06	1,042,664,124.27	73.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3,567,375.75	1,104,548,757.94	7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816,433.69	-61,884,633.67	-59.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27,830.92	28,637,894.86	-71.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385,611.84	1,689,274,873.65	-71.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357,780.92	-1,660,636,978.79	71.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70,493,072.84	4,360,866,068.61	9.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2,513,849.64	2,404,916,290.72	57.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979,223.20	1,955,949,777.89	-49.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7,773,634.72	233,428,165.43	74.6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增长73.09%，主要由于本期经营规模扩大，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2)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增长72.34%，主要由于本期经营规模扩大，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的职工薪酬及各项税费增加。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59.68%，主要由于子公司乌海化工货款主要采取票据方式结算，且本期为提高市场占有率和为中谷矿业新增产能投放市场打下基础，乌海化工调整了信用政策，适当延长了部分客户的赊销信用期，期末应收账款有所增长。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减少71.0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71.01%，主要由于本期部分项目逐步建设完成或进入安装调试结算，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增加57.2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49.49%，主要由于本期票据到期解付、支付的融资租赁租金金额较大，同时，上年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收到的现金8.29亿元，本年末收到此类款项。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增加74.69%，主要由于本期部分项目逐步建成或进入安装调试阶段，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减少；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支出增加；本期较上期未收到募集配套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子公司乌海化工货款主要采取票据方式结算，且本期为提高市场占有率和为中谷矿业新增产能投放市场打下基础，乌海化工调整了信用政策，适当延长了部分客户的赊销信用期，期末应收账款有所增加，因此本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聚氯乙烯、烧碱、 纯碱等基础化工 产品制造业	2,431,228,576.67	1,731,382,374.99	28.79%	10.89%	5.78%	3.44%
化工产品贸易	485,046,506.14	470,143,778.72	3.07%			
PVC 片板材及制 品制造业	294,996,055.93	276,850,786.02	6.15%	63.98%	63.77%	0.12%
分产品						
聚氯乙烯	1,619,981,977.64	1,123,354,873.02	30.66%	-8.49%	-36.54%	8.73%
烧碱	255,236,406.73	185,820,597.14	27.20%	-24.59%	-45.10%	-13.56%
纯碱	81,645,882.95	73,170,052.03	10.38%	147.92%	122.19%	6.72%
PVC 片板材及 PVDC 制品	294,996,055.93	276,850,786.02	6.15%	63.98%	53.89%	0.12%
电石	390,231,137.54	310,004,190.29	20.56%			
化工产品贸易	485,046,506.14	470,143,778.72	3.07%			
其他	84,133,171.81	39,032,662.51	53.61%	65.72%	-23.11%	-2.37%
分地区						
东北	82,543,452.90	73,668,645.11	10.75%	685.82%	771.10%	-8.74%
华北	257,665,375.53	209,719,595.55	18.61%	-38.42%	-33.16%	-6.41%
华东	356,781,318.70	307,496,696.45	13.81%	28.87%	35.87%	-4.44%
华南	1,939,923,581.43	1,466,067,963.32	24.43%	37.76%	39.65%	-1.02%
华中	295,846,649.43	215,159,447.68	27.27%	2,982.03%	2,662.07%	8.42%
西北	250,981,073.53	181,299,814.61	27.76%	7.60%	4.78%	1.94%
西南	12,825,094.25	12,352,194.16	3.69%	1,277.16%	1,355.83%	-5.20%
国外	14,704,592.97	12,612,582.85	14.23%	1.07%	-5.86%	6.3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09,759,130.71	12.41%	802,635,939.80	11.39%	1.02%	本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
应收账款	460,806,104.71	4.73%	240,879,196.23	3.42%	1.31%	本期销售规模增长，且调整信用政策后，部分客户赊销期延长。
存货	275,568,515.12	2.83%	212,836,547.99	3.02%	-0.19%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88,173,141.88	2.96%	287,503,466.41	4.08%	-1.12%	
固定资产	3,649,024,090.51	37.43%	1,985,485,492.46	28.17%	9.26%	乌海化工电石项目一期和水泥项目、中谷矿业电石项目逐步投产，相关在建工程科目金额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2,752,312,786.39	28.23%	2,468,022,573.88	35.01%	-6.78%	(同上)
总资产	9,749,019,830.83	100.00%	7,048,523,667.45	100.00%		

###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1,533,680,000.00	15.73%	1,244,981,770.00	17.66%	-1.93%	
长期借款	1,920,000,000.00	19.69%	1,159,400,000.00	16.45%	3.24%	为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报告期增加长期借款。
应付票据	1,377,290,426.54	14.13%	656,154,335.24	9.31%	4.82%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本期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应付账款	985,928,535.30	10.11%	597,568,010.04	8.48%	1.63%	本期公司根据生产和工程进度需要，增加原材料和工程物资采购使得应付账款相应增加。
总负债	6,915,890,351.08	70.94%	4,570,162,658.30	64.84%	6.10%	

###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66,960.00	39,150.00					106,110.0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7,600.00						597,600.00
上述合计	664,560.00						703,71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报告期公司在做好原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产业链，充分发挥一体化优势，提高经营效益，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公司目前具备资源和区位优势、循环经济产业链优势、设备和技术优势等核心竞争优势：

#### (1) 资源和区位优势

公司的主要子公司乌海化工所在地内蒙古乌海市富产发展氯碱化工所需的煤、原盐、石灰石等资源，原材料和电力成本较低。此外，铁路和公路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公司成品库紧邻铁路货运站，可直发全国主要消费市场。

#### (2) 产业链和循环经济优势

公司已形成“电力-电石-PVC-电石渣水泥及环保产品-PVC制品”的一体化循环经济产业链。2014年乌海化工电石项目一期、中谷矿业电石项目相继投产后，实现电石全部自给，有效降低了氯碱产品成本；乌海化工水泥项目投产，利用电石渣生产水泥和水泥熟料，增加了营业收入和利润。子公司金材科技开发了使用乌海化工的电石法PVC生产的塑料模板、塑料装饰装潢材料、塑料景观材料等新产品；同时金材科技可作为研发基地试用各类新研发的特种PVC原料。子公司西部环保利用乌海化工的电石废渣生产环保脱硫剂和土壤调理剂。公司参股的蒙华海电热电联产改造完成后，可满足公司的用电和供汽需要。公司产业链真正实现了原料的“吃干榨尽”和生产废料的“变废为宝”，有效降低了产品成本，提高了经济效益，较为充分地发挥了上下游一体化优势。

此外，通过生产过程中的一系列技改措施，公司已实现多个生产环节的循环利用，例如乌海化工和中谷矿业利用电石生产排放的尾气生产活性石灰作为电石生产的原料，可大幅降低电石生产成本。完备的循环经济体系降低了公司产品原材料单耗水平，并提高了设备使用

效率，可节约生产成本，增强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4) 设备先进和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生产设备整体成新率较高，且均采购自国内外知名和技术水平先进的企业，设备的质量和性能代表了世界氯碱行业的先进水平。其中乌海化工的氯碱设备为2008年-2011年分两期整体建设并投产的设备，主要设备离子膜电解槽装置、聚氯乙烯聚合釜、离子膜烧碱装置从德国伍德迪诺拉公司等国内外知名设备制造企业采购；乌海化工和中谷矿业电石项目、乌海化工水泥项目的机器设备分别为2014年3月末、2014年5月末新建成投产的设备，主要设备均采购自国内最先进的同类设备制造商。项目设计工艺先进，设备耗损较小，电耗和原材料单耗均远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主要经营管理团队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在企业经营管理、生产技术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围绕生产工艺进行了大量的革新。公司还围绕产业链积极开展研发工作，乌海化工与包头稀土研究院共同投资设立了联丰稀土研究院，主要研发稀土热稳定剂等稀土助剂；金材科技与北京化工大学合作开展在PVC制品加工方面的研究。

先进的设备、较好经营管理团队和研发力量的结合，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 六、投资状况分析

###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 (1) 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000,000.00	282,626,017.23	-96.82%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内蒙古联丰稀土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分子材料用稀土助剂、稀土化工材料研发、销售。	70.00%
江苏全塑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室内外装饰装潢设计与施工；市政工程、园林艺术设计与施工；建筑工程设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工程设计前期的可行性研究及有关工程建设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保温节能工程施工；电脑效果图制作；建材销售。	100.00%
西部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	研发土壤改良剂、调理剂、环保脱硫剂、盐水脱钠、过滤膜、过滤材料、汽车微粒过滤器、环保基础设备安装、重金属修复剂、重金属钝化剂。	100.00%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601857	中国石油	83,500.00	5,000		5,000		54,050.00	15,5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新股申购
股票	601601	中国太保	30,000.00	1,000		1,000		32,300.00	13,77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新股申购
股票	601866	中海集运	26,480.00	4,000		4,000		19,760.00	9,88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新股申购
合计			139,980.00	10,000	--	10,000	--	106,110.00	39,150.00	--	--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3,60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4.8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523.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83,600 万元，扣除全部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即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82,418.81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4 年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85.81 万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累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82,418.81 万元。</p> <p>2、本次发行应支付的各项发行费用为 1,181.19 万元。2014 年度支付的发行费用为 389 万元，其中，支付律师费 77 万元，支付信息披露费 312 万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已支付发行费用 1,104.99 万元，未支付发行费用 76.20 万元。因此，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83,523.80 万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82,418.81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 1,104.99 万元。</p> <p>3、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未支付发行费用 76.20 万元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7.79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 83.99 万元。</p>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乌海化工	子公司	塑料化工原料制造业	聚氯乙烯、烧碱、纯碱、电石等	26034 万元	9,344,266,367.62	1,592,051,559.96	2,976,603,672.08	460,018,615.94	395,031,392.65
金材科技	子公司	塑料制品制造业	PVC 片材、药用包装材料、建筑模板等	20,000 万元	443,336,619.72	187,240,723.93	384,553,645.75	-36,534,838.95	-36,601,059.1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乌海化工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26,034万元，注册地：乌海市海南区海化工业园区，成立日期：2004年12月14日，法定代表人：王羽跃，主营业务：生产纯碱、烧碱、盐酸、液氯、硫化碱、白炭黑、水泥、电石；聚氯乙烯树脂、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货物的进出口业务；销售尿素、增碳剂、甲酸钠、小苏打、腐植酸钠、锰硅合金、玻璃、食品添加剂（碳酸钠）。

2、金材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20,000万元，注册地：扬州市广陵区杭集镇曙光路，成立日期：2013年6月21日，法定代表人：陈飞武，主营业务：PVC片材、板材、PE薄膜、复合包装材料及其他新型包装材料、塑料彩印、塑料制品、高真空新型电子膜的研究、生产、销售，化工原料、化肥、土壤改良剂、户外健身器材、塑胶跑道的销售。资产租赁（不包括融资租赁）等。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联丰稀土研究院	研发、销售高分子材料用稀土助剂、稀土化工材料。	乌海化工与包头稀土研究院共同投资设立。	目前对公司整体生产和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全塑行公司	经营室内外装饰装潢、市政工程、园林艺术、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材销售等。	金材科技投资设立。	目前对公司整体生产和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西部环保研究院	研发土壤改良剂、调理剂、环保脱硫剂、盐水脱钠、过滤膜、过滤材料、汽车微粒过滤器等。	乌海化工投资设立。	目前对公司整体生产和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乌海化工电石项目	56,000	10,858.85	54,711.62	98.00%			

乌海化工水泥项目	35,100	19,443.08	48,136.50	100.00%			
中谷矿业 PVC/烧碱产业综合项目	599,286.02	74,932.80	356,989.74	95.00%			
合计	690,386.02	105,234.73	459,837.86	--	--	--	--

## 七、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公司主要产品为PVC、烧碱等基础化工材料。目前氯碱行业的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有以下几点特点：

1、国家在采取提高行业准入门槛、加大落后产能淘汰和鼓励优势产业集中等措施之后，我国氯碱行业正在向大型化、环保化方向发展，产能利用率逐步提升，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高，产能将逐步集中到具备原料优势、成本优势、技术优势、资金优势、管理优势的企业，在此基础上形成的“电—电石—PVC—其他衍生产品”产业链一体化的大型综合企业，将具备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在未来的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2、2014年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以及国际油价持续下跌的影响，氯碱行业市场较为低迷。2014年第四季度至2015年2月份PVC价格下跌，2015年2月末起开始逐步回升。2015年在宏观经济形势保持稳定的情况下，PVC表观消费量仍将保持稳定增长，随着部分落后产能退出市场，PVC实际产能的增速将降至近十年的最低位，产能过剩的现象将明显改观。预计PVC价格将逐步恢复性上涨，全年氯碱市场将能保持稳中有升的局面。

3、安全和环保已经成为氯碱行业生产经营的“硬约束”。按照行业清洁生产要求，电石法PVC生产在2015年末全部使用低汞触媒，“十三五”期间实现无汞化替代，排放治理和环境成本压力将越来越大。

4、科技研发和工艺革新对竞争力的影响和作用快速提升。我国氯碱行业目前的主导产品是PVC5型等通用型号，近年来，3型、7型和8型等型号PVC的消费规模开始快速增长，市场价格和生产毛利明显高于5型通用PVC，重视科技研发的企业将在未来竞争中占据先机，“生产成本+科技研发”将成为决定企业竞争力的双重因素。

鉴于目前的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2015年氯碱行业仍将仍处于产业整合、洗牌的阶段，在行业景气周期上处于长周期的底部。公司在氯碱行业具备资源、成本、设备、产品质量、产业链等多方面的优势，近几年来均保持了较高的开工率，预计2015年乌海化工氯碱设备开工率仍将保持较高水平。中谷矿业PVC/烧碱综合项目第一期投产后，公司PVC、烧碱产能实现翻番，规模化和一体化优势将更为明显；公司产业链覆盖氯碱产业的上下游，土壤调理剂、稀土助剂、塑料模板等新产品有望为公司贡献利润。因此，公司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在同行业企业中具备一定的竞争力。

###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循环型经济的发展理念，坚持“以化工新材料为基础，资源能源为双翼，发展循环环保事业”的发展战略，致力于成为国内最有竞争力的氯碱新材料生产企业，做大做强氯碱化工、环保和稀土新材料三大业务。未来3-5年的具体发展战略是：深化氯碱新材料一体化产业链，继续向上游资源行业和下游材料加工领域延伸产业链，充分发挥一体化产业链的协同效应；加大研发力度，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大力发展以电石渣综合利用为基础的土壤修复产业，研究开发稀土助剂及稀土PVC改性专用料，按照“以塑代木、以塑代钢”理念，

积极推广PVC建筑模板和装饰材料。

### （三）经营计划

#### 1、生产经营计划

公司计划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450,000万元，比2014年增长35.54%。2015年生产计划为：PVC计划产量52万吨，为2014年实际产量的167.74%；烧碱计划产量38万吨，为2014年实际产量的159.33%；纯碱计划产量6万吨，为2014年实际产量的78.84%；电石计划产量83万吨，为2014年实际产量的155.84%；PVC片板材、医药包装材料和PVC塑料模板等塑料制品计划产量6.22万吨，为2014年实际产量的191.38%；电石渣水泥及熟料计划产量110万吨，为2014年实际产量的293.10%；环保脱硫剂计划产量20万吨，为2014年实际产量的237.25%；土壤调理剂计划产量10万吨；稀土助剂等计划产量3万吨。

上述PVC、烧碱生产计划包含了预计2015年中谷矿业PVC/烧碱综合项目投产后的产量，此外，由于乌海化工水泥和电石项目一期、中谷矿业电石项目、金材科技塑料模板生产线为2014年陆续投产的新项目，因此，2015年上述产品的计划产量较上年实际产量有较大幅度增长。

上述经营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2015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形势、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 2、项目建设计划

公司将加快中谷矿业PVC/烧碱项目的设备调试和试生产工作进度，争取尽快投入正式生产；加快推进稀土助剂、稀土改性PVC专用料等稀土深加工及应用产业链项目建设，确保新达茂稀土收购后各项生产经营工作进入正轨，抓住国家对稀土行业进行整合，稀土行业逐步复苏的良好机遇，促进新达茂的稀土生产工作迅速迈上一个新台阶。通过内部挖潜和改造，乌海化工增加产能用于生产稀土PVC改性专用料和试制研发特种PVC。

公司将把西部环保的土壤修复产业作为重点业务推进，拟在内蒙、广东等省区通过土地流转、农地租赁建立示范基地进行示范推广，以修复后“占补平衡”指标的置换、农业开发等多种模式推动业务的开展，探索我国土地修复产业的新型商业模式。

#### 3、新产品研发计划

公司将跟踪全球化工和新材料领域的技术发展趋势，依托与北京化工大学和包头稀土研究院联合设立的研发中心，加大对新型氯碱材料、塑料制品、稀土新材料的研发力度，研发生产各类稀土PVC改性专用料、稀土PVC助剂等新产品，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提高产品的经济附加值；加强与国内外的其他科研机构合作，做好环保、稀土新材料等领域的项目预研和储备。

#### 4、安全和环保计划

公司将把安全工作作为生产管理重点，加强设备管理和现场隐患排查，建立健全重大危险源的软、硬件管理，加大安全硬件设施投入，加强员工安全、消防知识培训以及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强化全员安全防范意识，增强应急处置能力，确保生产连续、安全、稳定进行。

公司将加大环保投入，加强排放治理，确保“三废”达标排放。继续通过技改工程提高水、气的循环利用率，减轻环保压力。推行“废水不出工段”工程，保障水资源的循环利用率，降低水资源成本。通过与各生产事业部签订环保责任状，明确责任和处罚措施。

#### 5、降耗增效计划

公司将加强内部管理，采取多种措施降本增效。继续加强采购成本控制，控制原料价格，合理安排库存和资金支付；继续加大技改力度，挖掘生产装置潜力，降低产品消耗和制造成本；完善工艺考核制度，加大工艺指标的巡查和考核力度。

### （四）未来资金需求和筹资计划

为应对市场竞争，提高核心竞争力，公司须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加大整合上下游产业

链的力度。为此，除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外，公司需要扩大融资渠道，以满足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求。

公司项目建设和技改研发的资金需求较大，主导产品所处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多渠道、低成本、顺畅的融资对公司未来的发展意义重大。

#### 1、资金支出计划

2015年资金投入重点：一是保证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资金需求，特别是大宗原材料采购的资金需求；二是重点保证项目建设、技术改造以及研发方面的资金投入。

#### 2、筹资计划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申请已于2015年3月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待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批准文件后，公司将尽快实施本次发行方案，严格按照承诺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此外，公司将积极推进发行短期融资券相关事项的进度，同时结合自有资金情况，项目建设、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在控制筹资成本的前提下，有计划、多渠道地筹集资金，不断提高公司资本规模和运营能力，增强抵御市场风险能力。

###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

#### 1、行业周期、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基础化工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其产品价格易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波动和供需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当经济运行出现下滑时，行业也将随之调整，从而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此外，公司主要产品聚氯乙烯、烧碱、电石等作为基础原材料化工产品，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关联度较大，在经济低迷时可能产生行业需求萎缩。作为高耗能行业，能源价格也将引发氯碱产品价格调整。上述因素的不利变化可能直接影响到公司主要产品的售价，从而对公司的利润水平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 对策：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研判市场走势，调整优化产品结构；深度挖潜，节能降耗，降低成本，控制经营风险，提高盈利能力。

（2）加快项目建设和新产品开发进度，充分发挥循环经济的竞争优势，提高资料利用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竞争力。

（3）积极利用区域优势，争取更多的资源能源保障和优惠政策。

#### 2、安全生产管理的风险

氯碱工业是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行业，虽然公司已积累了一定的安全生产管理经验，安全形势总体平稳，但仍不能完全排除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可能。一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将有可能对员工人身安全、公司财产带来不利影响。

#### 对策：

把安全工作作为生产管理重点，严格开展安全标准化达标工作，加强设备管理和现场隐患排查，建立健全重大危险源的软、硬件管理，加大安全硬件设施投入，加强员工安全、消防知识培训以及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强化全员安全防范意识，增强应急处置能力，确保生产连续、安全、稳定进行。

#### 3、环保风险

氯碱行业面临一定的环保压力。公司已取得相关环保部门的审批核准，但如果国家出台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继续加大环保方面的监管、治理力度，公司将可能面临相应增加环保投入，从而使企业经营成本上升的风险。

#### 对策：

（1）加大环保投入，加强排放治理，确保“三废”达标排放，符合国家环保标准。

(2) 充分利用现有环保配套设施, 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对生产过程进行监控, 并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和设备, 使生产经营对环境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继续通过技改工程提高水、气的循环利用率, 减轻环保压力。推行“废水不出工段”工程, 保障水资源的循环利用率, 降低水资源成本。

(3) 通过与各生产事业部签订环保责任状, 强化安全责任和处罚措施。

#### 4、财务风险

(1) 由于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 且所在行业为资本密集型行业, 目前资产负债率较高, 短期偿债能力存在一定风险。

(2) 为提高市场占有率和为中谷矿业增产能投放市场打下基础, 乌海化工利用部分落后产能退出市场的契机, 调整了信用政策, 延长了赊销信用期, 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增长幅度较大。虽然公司与客户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 及时沟通并密切关注客户的经营情况, 但若整个行业环境发生不利变化, 可能存在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的风险。

对策:

(1) 尽快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事宜; 扩大融资渠道, 尽可能争取低成本融资。

(2) 及时跟踪客户回款和信用情况, 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 保证应收账款金额和账期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 5、项目建设及收益风险

中谷矿业PVC/烧碱综合项目正式投产后, 受原材料供应、市场需求等方面因素影响, 其开工率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 存在低于预期的风险。

对策:

(1) 建立和维护与供应商的长期合作关系, 保证原材料的正常供应和稳定的采购价格。

(2) 拓展产品销售区域, 大力开发新客户。推行客户信誉制度, 针对性地调整合作模式, 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 八、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 会计估计变更

##### 1、变更原因

乌海化工的氯碱设备为2008年-2011年分两期整体建设并投产的设备, 主要设备离子膜电解槽装置、聚氯乙烯聚合釜、离子膜烧碱装置从德国伍德迪诺拉公司等国内外知名设备制造企业采购, 设备工艺成熟、先进, 磨损低于其他同类设备。乌海化工和中谷矿业电石项目、乌海化工水泥项目的机器设备分别为2014年3月末、2014年5月末新建成投产的设备, 主要设备均采购自国内最先进的同类设备制造商。

上述设备整体成新率较高, 设计工艺先进, 设备耗损较小。预计上述机器设备能在比预期更长的时间内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流入, 延长这部分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 能够使其与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 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2、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变更日期从2014年4月1日开始。

##### 3、变更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子公司实际情况,子公司部分机器设备折旧年限会计估计由15-18年变更为20年,折旧年限延长2-5年。

公司名称	固定资产分类 <sup>注1</sup>	变更前		变更后	
		折旧年限	折旧率 (%)	折旧年限	折旧率 (%)
乌海化工	PVC配套设备	18年	5.28	20年	4.75
	电石项目 机器设备	15年 <sup>注2</sup>	6.33	20年	4.75
	水泥项目 机器设备	15年 <sup>注3</sup>	6.33	20年	4.75
	其他生产设备	15年	6.33	20年	4.75
中谷矿业	电石项目 机器设备	15年 <sup>注4</sup>	6.33	20年	4.75

注:

- 1、上述固定资产的净残值率按固定资产原值的5%确定。
- 2、乌海化工电石项目于2014年3月末投产,相关在建项目金额转入固定资产,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假定乌海化工电石项目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按15年计算。
- 3、乌海化工水泥项目于2014年5月末投产,相关在建项目金额转入固定资产,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假定乌海化工水泥项目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按15年计算。
- 4、中谷矿业电石项目于2014年3月末投产,相关在建项目金额转入固定资产,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假定中谷矿业电石项目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按15年计算。

#### 4、审批程序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已经公司于2014年7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 5、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对2014年净利润、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比例不超过50%,未导致公司的盈亏性质发生变化。

### (二) 会计政策变更

#### 1、变更原因

财政部自2014年1月26日起陆续修订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的基本准则和8项具体准则。修订的准则包括:《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新颁布的准则包括:《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根据财政部规定,《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规定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其余7项具体准则要求于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于2014年7月23日公布之日起施行。

####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按成本计量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不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

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3年12月31日 投资成本	2014年12月31日 投资成本	在被投资单位的持 股比例（%）
乌海市正威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20,000.00	520,000.00	2%
乌海市鼎海矿业有限公司	77,600.00	77,600.00	15.52%
合计	597,600.00	597,600.00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及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2) 公司关于职工薪酬、财务报表列报、合并财务报表、金融工具列报、公允价值计量、合营安排及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相关业务及事项，已按上述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和披露，新准则的实施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

### 3、审批程序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和修订，经公司于2014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 十、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十一、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1月27日，乌海化工与包头稀土研究院共同投资设立了内蒙古联丰稀土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乌海化工持有联丰稀土研究院70%股权；

2014年6月23日，金材科技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江苏全塑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因此，公司2014年度合并报表范围较上年增加了联丰稀土研究院、全塑行公司。

##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的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利润分配政策，要求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应有的作用，切实保障中小股东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权利。经公司于2015年1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和2015年1月26日召开的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201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或变更）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1、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2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不作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3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不作利润分配；以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3、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201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62,263,981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72,452,796.20元（含税）。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 年	172,452,796.20	347,053,097.73	49.69%	0.00	0.00%
2013 年	0.00	295,632,168.47	0.00%	0.00	0.00%
2012 年	0.00	165,482,222.04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62,263,981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72,452,796.20
可分配利润（元）	195,168,280.2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4 年度净利润 405,478,628.35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685,364.47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88,624,983.65 元，2014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195,168,280.23 元；公司（合并）2014 年度净利润为 347,053,097.7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685,364.47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06,203,052.02 元，2014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731,570,785.28 元。</p> <p>公司拟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62,263,981 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72,452,796.2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母公司）22,715,484.03 元结转下年度分配。</p> <p>本次分配，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也不送红股。</p>

#### 十四、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01 月 09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西部环保过户、业务开展情况。
2014 年 02 月 19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2013 年度业绩快报披露时间。
2014 年 03 月 04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2013 年年报预约披露时间变动原因。
2014 年 03 月 05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中谷矿业煤炭资源配置相关。
2014 年 03 月 28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2014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披露时间。
2014 年 04 月 16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股权激励计划相关内容。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时间。
2014 年 05 月 07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2013 年度利润分配。
2014 年 05 月 26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4 年 05 月 20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等 18 家机构、媒体代表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4 年 05 月 2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新华基金等 21 家机构、媒体代表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4 年 06 月 09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中谷矿业煤炭资源配置办理进展。
2014 年 06 月 20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4年07月04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4年07月1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4年07月29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4年08月15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4年08月18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停牌原因。
2014年08月18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停牌原因。
2014年08月2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半年报相关内容。
2014年08月28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及进展。
2014年09月1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及进展。
2014年09月15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及进展。
2014年09月29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进度。
2014年10月09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2014年三季度报预约披露时间。
2014年10月1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4年10月22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新产品开发情况。
2014年11月19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收购稀土企业事项进展。
2014年11月28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股东持有公司股权质押情况。
2014年12月04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2014年度业绩预告情况。
2014年12月1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产品销售方式。
2014年12月2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股份解除限售情况。
2014年12月2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2014年年报预计披露时间。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支付	0	16,200	16,200	0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与资金往来	0	24,130.4	24,130.4	0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非经营性往来	0	900	900	0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相互代垫费用	0	523.69	523.69	0			
乌海市头马化工有限公司		关联方归还资金	55.58	0	55.58	0			
合计			55.58	41,754.09	41,809.67	0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0%						
相关决策程序	<p>1、2014 年 1-3 月子公司乌海化工与关联方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之间累计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41,754.09 万元，明细分类情况如下：</p> <p>（1）2014 年 1-3 月，根据银行关于客户贷款发放与支付管理的规定，乌海化工贷款银行受托支付给关联方乌海新能源 16,200.00 万元，全部当日支付、当日即转回。2014 年 3 月末余额为零，2014 年 4 月起未发生该等事项。</p> <p>（2）“银行承兑汇票与资金往来”本期发生额为 24,130.40 万元，该类往来为</p>								

	<p>乌海化工因短期资金周转困难，于本期 3 月份向关联方借入资金，于同期以相应金额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归还，期末无余额，2014 年 4 月起未发生该等事项。</p> <p>(3) 2014 年 3 月，乌海化工与乌海新能源发生其他非经营资金往来 900 万元，次月资金全部转回；2014 年 1-3 月，乌海化工与乌海新能源相互代垫费用 523.69 万元。2014 年 3 月末余额为零，2014 年 4 月起未发生该等事项。</p> <p>2、2014 年初乌海市头马化工有限公司归还乌海化工 2013 年末余额 55.58 万元。除上述情况外，201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未与关联方发生其他非经营性往来情况。</p>
<p>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p>	<p>上述事项未对公司造成损失且公司已落实整改措施，自 2014 年 4 月起，未发生与关联方非经营性往来的情况。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加强内部控制，有效杜绝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促进公司健康发展。</p>

#### 四、资产交易事项

#####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 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一、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2014年4月1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拟向10名高层管理人员和52名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授予985万股限制性股票，向62名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授予395万股股票期权，预留股票期权80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5月初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详见公司于2014年4月12日披露的《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

2、2014年6月4日，公司获悉报送的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经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

3、2014年7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数量、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数量的议案》、《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

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鉴于公司于2014年7月2日实施完成2013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应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中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和数量、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数量进行了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5.73元/股调整为4.09元/股，授予数量由985万股调整为1,379万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1.92元/股调整为8.51元/股，授予数量由553万股；预留股票期权调整为112万股。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明确股权激励相关政策的问题与解答》，草案修订稿删除了股权激励计划与重大事项的时间间隔相关内容。公司独立董事对修订和调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4年7月10日披露的《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数量、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数量的公告》（临2014-038）等相关公告。

4、2014年8月8日，公司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数量、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数量的议案》、《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9日刊登的《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14-050）。

5、2014年9月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原激励对象中3人已离职，不再满足成为公司股权激励对象的条件，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从62人调整为59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从1,379万股调整为1,288万股；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从62人调整为60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553万份调整为532万份；预留股票期权数量不变，仍为112万份。同时，确定2014年9月2日为首次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首批股票期权。

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4日刊登的《关于对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公告》（临2014-069）、《关于向调整后的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公告》（临2014-070）。

6、2014年10月21日，公司刊登了《关于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临2014-075），共计向55名激励对象授予1,239.6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4.09元/股；向57名激励对象授予511万股股票期权。公司总股本由849,867,981股增加至862,263,981股。

公司向激励对象发行上述限制性股票获得资金5,069.96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7、公司于2014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和2015年1月15日召开的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5年2月9日，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84,986.7981万元变更为86,226.3981万元。

8、2015年4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14年度业绩未达到第一期业绩考核指标，决定回购注销激励对象持有获授的限制性股票30%部分共计371.88万股；同时，决定注销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30%部分共计153.30万份。因此，公司总股本将由862,263,981股减至858,545,181股。

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刊登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临2015-042）。

根据公司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可以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和注销股票期权不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9、公司将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份回购事

宜；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注册资本变更和章程修订事项后，公司将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二、股权激励的会计处理方法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模型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830,265.56元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已确定自首次授予/授权日2014年9月2日起，在2014年-2017年将按照各期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解锁/行权比例和授予/授权日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总额分期确认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激励成本。

公司2014年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1,239.60万股、股票期权为511万股，首次授予日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的权益工具公允价值总额为53,076,980.00元（其中：第一期17,308,416.00元、第二期15,407,652.00元、第三期20,360,912.00元），该等公允价值总额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总成本将在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锁/行权比例进行分期确认，相应计入各期的“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由于2014年度未能实现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和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故此次激励计划第一期（30%）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将被回购注销/注销，本期公司确认了激励计划第二期和第三期的成本分摊额共计4,830,265.56元。

## 六、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	煤炭	同期市价		1,010.07	0.71%			2014年04月12日	（临 2014-020）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额济纳旗三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	工业盐	同期市价		2,588.97	1.81%			2014年04月12日	（临 2014-020）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胞弟控股的	接受劳务	工程	第三方审定数		4,228.87	3.06%			2014年04月12日	（临 2014-020） 鸿达兴业股份有

	公司									日	限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高管任董事的企业	采购商品	蒸汽	同期市价		2,452.62	1.72%			2015 年 4 月 28 日	(临 2015-041)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合计				--	--	10,280.53	--	--	--	--	--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p>1、乌海化工向新能源公司采购煤炭、向三和化工采购原盐是基于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的需要，有助于取得稳定的供货渠道，对生产经营活动是有利的。</p> <p>2、中谷矿业接受海外建筑劳务是基于中谷矿业道路、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维护，均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的。</p> <p>3、蒙华海电为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1%、乌海化工持股 49% 的企业，距离乌海化工较近，且已改建为热电联产电力企业，乌海化工向其采购蒸汽有助于获得稳定的蒸汽供应。</p>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1、经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确认：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子公司乌海化工向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采购燃料煤炭 1,010.07 万元；乌海化工向额济纳旗三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原盐 2,588.97 万元；中谷矿业、乌海化工向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外建筑”）支付建筑劳务服务费 4,228.87 万元（含本期及上期劳务费用）；乌海化工向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蒙华海电”）采购蒸汽 2,452.62 万元。</p> <p>2、经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预计 2014 年度乌海化工向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采购煤炭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乌海化工向额济纳旗三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原盐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中谷矿业接受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劳务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报告期内乌海化工向关联方采购煤炭和原盐的金额未超过预计金额。2014 年度中谷矿业、乌海化工向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支付的劳务服务费 4,228.87 万元包含本期及上期接受建筑劳务服务的费用。</p>							

##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债权债务类型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发生额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应收关联方债权	受托支付	是	0	16,200	0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应付关联方债务	银行承兑汇票与资金往来	否	0	24,130.4	0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其他非经营性往来	是	0	900	0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应收关联方债权	相互代垫费用	是	0	523.69	0
乌海市头马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归还资金	是	55.58	-55.58	0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p>1、2014 年 1-3 月子公司乌海化工与关联方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之间累计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41,754.09 万元，明细分类情况如下：</p> <p>(1) 2014 年 1-3 月，根据银行关于客户贷款发放与支付管理的规定，乌海化工贷款银行受托支付给关联方乌海新能源 16,200.00 万元，全部当日支付、当日即转回。2014 年 3 月末余额为零，2014 年 4 月起未发生该等事项。</p> <p>(2) “银行承兑汇票与资金往来”本期发生额为 24,130.40 万元，该类往来为乌海化工因短期资金周转困难，于本期 3 月份向关联方借入资金，于同期以相应金额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归还，期末无余额，2014 年 4 月起未发生该等事项。</p> <p>(3) 2014 年 3 月，乌海化工与乌海新能源发生其他非经营资金往来 900 万元，次月资金全部转回；2014 年 1-3 月，乌海化工与乌海新能源相互代垫费用 523.69 万元。2014 年 3 月末余额为零，2014 年 4 月起未发生该等事项。</p> <p>2、2014 年初乌海市头马化工有限公司归还乌海化工 2013 年末余额 55.58 万元。除上述情况外，201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未与关联方发生其他非经营性往来情况。</p> <p>上述事项未对公司造成损失且公司已落实整改措施，自 2014 年 4 月起，未发生与关联方非经营性往来的情况。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加强内部控制，有效杜绝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促进公司健康发展。</p>						

## 5、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 接受关联方担保情况

(1) 2014年11月19日,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开发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BZ092714000177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BZ092714000178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和编号为BZ092714000179的《最高额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书》,为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开发区支行签署的编号为SX092714001213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保证最高额为不超过5,500万元。保证期限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后满两年之日止。

(2) 2012年2月24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分别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Ec1210112022400062和编号为Ec121011202240006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为A04210112022400021的《最高债权额合同》及其项下具体业务合同、协议及申请书的履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12年2月24日起至2015年2月24日止本公司在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本金,即5,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 2013年5月30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周奕丰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ZB194120130000010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2013年5月30日至2014年3月25日期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保证金额为2,500万元。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4) 2014年2月10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东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150121208E14011501G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和编号为150121208E14011501G-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150121208E14011501的《授信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最高额为不超过3000万元整。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5) 2014年8月8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2014年最保字第210800196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4年授字第210800196号的《授信协议》项下自2014年8月8日至2015年8月7日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最高限额为50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债务到期日另加两年。

(6) 2006年8月29日,周奕丰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建蒙乌海担保[2006]8-2号《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建蒙乌海贷[2006]8号《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项下所有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债权本金为58,8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7) 2006年8月29日,郑楚英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建蒙乌海担保[2006]8-3号《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建蒙乌海贷[2006]8号《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项下所有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债权本金为58,8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8) 2013年7月10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WHDB2013061-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编号为WH2013061号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最高额为30,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每一笔具体债务的保证期间分别计算,为自该具体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合同项下最后到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9) 2013年7月10日, 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WHDB2013061-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编号为WH2013061号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最高额为30,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每一笔具体债务的保证期间分别计算, 为自该具体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计至合同项下最后到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10) 2013年7月10日, 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WHDB2013061-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编号为WH2013061号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最高额为30,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每一笔具体债务的保证期间分别计算, 为自该具体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计至合同项下最后到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11) 2012年6月28日,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2年农银租赁直租赁保字第16号《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2012年农银租赁直租赁租字第16号《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承租人应履行的全部债务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承租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满两年时止。

(12) 2014年8月15日, 额济纳旗三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海南支行签订了编号为15100520140029760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自2014年8月15日至2015年8月14日期间与该银行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23,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3) 2014年9月11日,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人民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年乌海人民路(保)字第164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2014年9月1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与该银行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28,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4) 2012年12月6日,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2年人民(保)字0007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2012年(人民)字0049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9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5) 2012年12月6日,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2年人民(保)字0009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2012年(人民)字0049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9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6) 2012年12月6日, 额济纳旗三和化工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2年人民(保)字0010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2012年(人民)字0049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9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7) 2012年12月6日, 周奕丰及郑楚英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2年人民(保)字001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2012年(人民)字0049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9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8) 2012年12月27日,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建蒙乌海担保(2012)47-2号的《保证合同》, 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建蒙乌海贷(2012)47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18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9) 2012年12月27日, 周奕丰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建蒙乌海担保(2012)47-3号的《保证合同》, 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建蒙乌海贷(2012)47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18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 2012年12月27日, 郑楚英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建蒙乌海担保(2012)47-4号的《保证合同》, 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建蒙乌海贷(2012)47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18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1) 2013年2月4日,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3-231-BZ001号的《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编号为2013-231-DK001的《华润信托·乌海化工项目信托借款合同》项下的1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2) 2013年2月4日, 周奕丰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3-231-BZ002号的《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编号为2013-231-DK001的《华润信托·乌海化工项目信托借款合同》项下的1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3) 2014年4月30日,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信呼银最保字第48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2014年4月30日至2015年4月30日期间与该银行所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2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4) 2014年4月30日, 周奕丰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3)呼银最保字第47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2014年4月30日至2015年4月30日期间与该银行所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2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5) 2013年4月18日,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越保第20130101016号的《保证合同》, 为本公司与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越租第20130101016号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承租人应履行的全部债务(其中: 债务本金为2亿元人民币)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承租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六个月止。

(26) 本公司、周奕丰及其配偶郑楚英与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订了编号为2013-00109-157-D02、2013-00109-157-D01、2013-00109-157-D03的《保证合同》, 为在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编号为2013-00109-157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租金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27) 2014年2月25日,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光大银行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HHHT(2014)ZGBZ字0009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该银行签订的编号为HHHT(2014)ZHSX字0014号《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2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额度有效期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托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8) 2014年6月21日,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周奕丰、郑楚英向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巨海城支行分别出具了编号为2014年呼巨保字第001号、第002号、第003号、第004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巨海城支行签订的编号为2014呼巨字第001号《授信协议》提供总额为8,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 保证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 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两年止。

(29) 2014年12月14日,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署了编号为HHHT14(高保)20150002《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署的编号为HHHT14(融资)20150002的《最高额融资合同》项下的最高债权额度内的债权提供保证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8,000万元, 保证期间为两年, 保证期间的起算日按合

同规定的方式确定。

(30)2014年12月14日,周奕丰和郑楚英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署了编号为HHHT14(个高保)20150002的《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署的编号为HHHT14(融资)20150002的《最高额融资合同》项下的最高债权额度内的债权提供保证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8,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两年,保证期间的起算日按合同规定的方式确定。

(31)2014年5月16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郑楚英、周喜才与中信银行广州分行分别签订编号为(2014)穗银荔最保字第0016、0013、0014、0015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孙公司广东金材实业有限公司在2014年5月16日至2015年5月16日期间与该银行所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18,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临 2014-020)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4 年 04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08 月 27 日	11,350.13	2013 年 08 月 25 日	11,350.13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自工行乌海分行人民路支行支付信用证项下款项之次日起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11,350.13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11,350.13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乌海化工、中谷矿业	2013 年 06 月 27 日	36,400	2013 年 06 月 25 日	36,400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 (融资租赁合同, 期限 4 年) 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租金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否
乌海化工	2013 年 08 月 27 日	23,300	2013 年 08 月 25 日	23,300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 (保证合同) 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 (融资租赁合同, 期限 3 年) 履行期限届满后六个月止。	否	否
金材实业	2014 年 04 月 10 日	15,000	2014 年 05 月 16 日	15,000	质押	1 年	否	否
金材科技	2014 年 08 月 26 日	6,000	2014 年 09 月 23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06,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65,7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80,7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306,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2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377,050.13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92,050.13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2.5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74,7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74,7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p>注:</p> <p>1、上述子公司中谷矿业为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 18,549,000.00 美元, 按 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 6.1190 测算为人民币 11,350.13 万元。</p> <p>2、上述担保中有 1 笔为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具体情况为: 2014 年 5 月 16 日, 乌海化工与中信银行广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权益质押合同》, 乌海化工以其持有的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 股权为其子公司金材实业向中信银行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5,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担保期限 1 年。</p> <p>3、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2015 年签订的担保合同及审批情况如下:</p> <p>(1) 经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 (临时) 会议和 2015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中谷矿业”) 向中国农业银行乌海分行申请综合人民币授信额度 1.5 亿元提供担保, 担保期限不超过 1 年; 同意全资子公司乌海化工为其全资子公司中谷矿业向中国建设银行乌海分行的长期借款 18 亿元提供担保, 担保期限自签订保证合同之日起至该笔借款到期之日 (2020 年 12 月 26 日)。2015 年 1 月 9 日, 乌海化工与建设银行乌海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 担保金额 18 亿元, 担保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6 日。2015 年 3 月 20 日, 公司与农业银行乌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担保金额 1.5 亿元, 担保期限 1 年。</p> <p>(2) 经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 (临时) 会议和 2015 年 1 月 26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金材科技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东区支行申请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3,000 万元提供担保, 担保期限不超过 1 年。2015 年 1 月 15 日, 公司与中国银行扬州东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p>		

	(3) 经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鉴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拟收购乌海化工对中谷矿业的 15,000 万元债权，根据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的要求，同意公司为由此形成的中谷矿业对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的 15,000 万元债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15,0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1 年。该笔担保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	本次重组认购的公司 330,299,105 股股份自本次重组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3 年 05 月 17 日	36 个月	正在履行，无违反承诺情形。



<p>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p>	<p>对于乌海化工在 2013-2015 年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承诺数分别为 29,517.53 万元、42,381.42 万元和 49,326.41 万元。若乌海化工在 2013-2015 年三个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乌海化工净利润承诺数, 则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皇冠实业就未达到净利润承诺数的部分按照《盈利补偿协议》的约定进行补偿。</p>	<p>2013 年 05 月 17 日</p>	<p>业绩承诺到期及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p>	<p>正在履行, 无违反承诺情形。</p>
<p>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p>	<p>"为避免同业竞争, 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皇冠实业承诺, 自本次重组完成后: (1)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皇冠实业将且促使本集团其他成员不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2)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皇冠实业将且促使本集团其他成员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经营与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3)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皇冠实业将且促使本集团其他成员不会利用从公司获取的信息, 直接或间接从事或经营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4)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皇冠实业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并促使本集团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5)如本集团可能获得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 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皇冠实业将尽最大努力, 促使将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公司。若由本集团获得该等业务机会, 则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皇冠实业承诺促使本集团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 且给予公司选择权, 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p>	<p>2012 年 03 月 23 日</p>	<p>鸿达兴业集团不再系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股东之日或成禧公司、皇冠实业非鸿达兴业集团一致行动人之日</p>	<p>正在履行, 无违反承诺情形。</p>
<p>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p>	<p>鉴于乌海化工成立控股子公司金材实业从事销售业务, 为落实鸿达兴业集团已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进一步承诺: 逐步将鸿达兴业集团及其控制的除乌海化工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从事的 PVC、烧碱、纯碱等可能与乌海化工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化工原料(此处化工原料指 PVC、烧碱、纯碱、盐酸、液氯、硫化碱、白炭黑、上述化工原料范围为乌海化工目前经核准可从事生产和销售的化工原料种类)贸易业务转移给金材实业, 并实现该等业务、人员的平稳过渡; 自 2012 年 11 月起, 本集团不再从事 PVC、</p>	<p>2012 年 10 月 29 日</p>	<p>鸿达兴业集团不再系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股东之日</p>	<p>正在履行, 无违反承诺情形。</p>

		烧碱和纯碱等可能与乌海化工及其子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的化工原料贸易业务。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		<p>"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皇冠实业承诺:</p> <p>1、本次重组完成后,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皇冠实业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p> <p>2、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皇冠实业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2012年03月23日	鸿达兴业集团不再系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股东之日或成禧公司、皇冠实业非鸿达兴业集团一致行动人之日	正在履行,无违反承诺情形。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		<p>为保持本次重组后公司的独立性,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皇冠实业承诺:</p> <p>不会因本次重组完成后增加所有公司的股份比例而损害公司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继续与公司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公司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保持并维护公司的独立性,维护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其承担。</p>	2012年03月23日	鸿达兴业集团不再系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股东之日或成禧公司、皇冠实业非鸿达兴业集团一致行动人之日	正在履行,无违反承诺情形。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		<p>根据2014年7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公司前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乌海化工及其全资子公司中谷矿业延长了部分设备的折旧年限,该会计估计变更自2014年4月1日起实施。</p> <p>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确保公司前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乌海化工2013-2015年承诺期内利润补偿承诺的履行,2015年2月14日,前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皇冠实业补充出具了相关承诺,同意在未来(2014-2015年)计算标的资产乌海化工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时,将上述设备折旧年限变更</p>	2015年02月14日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正在履行,无违反承诺情形。

		对标的资产经营业绩的影响予以扣除。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集团将督促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落实现金分红政策和回报股东规划。在前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剩余业绩承诺期内，鸿达兴业集团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将不低于可分配利润的 10%用于向股东现金分红的议案，并在召开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	2015 年 02 月 14 日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	正在履行，无违反承诺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州广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民生 加银基金-民生 加银鑫牛定向 增发 11 号分级 资产管理计划; 江苏瑞华投资 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国华人寿 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中广核财 务有限责任公 司;中国太平洋 人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传统 -普通保险产 品;中国太平洋 财产保险-传统 -普通保险产 品-013C-CT001 深;中国太平洋 人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一分 红-个人分红	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3 年 12 月 11 日	12 个月	已履行完毕，无违反承诺情形。
	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直接或间接对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潮商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	2015 年 01 月 20 日	截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之日。	正在履行，无违反承诺情形。
	公司	根据公司 2014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第	2015 年 01 月	截至本次非公	正在履行，无违

	<p>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鉴于公司母公司自 2014 年 3 月起已成为控股型公司，主要资产和业务均由全资子公司拥有和经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全资子公司乌海化工及其子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p> <p>为了更大程度的保障公司股东利益，确保本次募集资金为乌海化工及其子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产不会影响前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乌海化工 2013-2015 年承诺期内利润补偿承诺的履行，前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皇冠实业补充出具了相关承诺，同意未来在计算标的资产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时，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乌海化工及其子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的影响予以扣除，具体措施如下：①公司将开设专门银行账户存储本次募集资金，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该专门账户内的资金严格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有关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有关规定进行管理。</p> <p>②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到位至利润补偿承诺期末，因募集资金使用需要，募集资金用于偿还乌海化工及其下属子公司的银行贷款的，公司将在履行规定的内部申请及审批手续后，单独设立“其他应收款-乌海化工-非公开发募集资金收支”明细账户，逐笔核算乌海化工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情况，并按照偿还的每笔贷款的合同利率及资金的实际使用天数，逐笔计算收取乌海化工的募集资金资金使用费。同时，在计算乌海化工年盈利承诺实现情况时，将上述资金使用费从乌海化工剩余利润补偿承诺期的经营业绩中扣除。③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至利润补偿承诺期末，因募集资金使用需要，募集资金用于补充乌海化工及其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需求的，公司将在履行规定的内部申请及审批手续后，单独设立“其他应收款-乌海化工-非公开发募集资金收支”明细账户，逐笔核算乌海化工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情</p>	20 日	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之日。	反承诺情形。
--	--	------	------------------	--------

		况,并按照乌海化工 2014 年取得的流动资金贷款平均利率及资金的实际使用天数,逐笔计算收取乌海化工的募集资金资金使用费。同时,在计算乌海化工年盈利承诺实现情况时,将上述资金使用费从乌海化工剩余利润补偿承诺期的经营业绩中扣除。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直接或间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广东潮商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	2015 年 01 月 20 日	截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之日。	正在履行,无违反承诺情形。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本公司作为鸿达兴业的控股股东,现就相关事宜作如下声明: ①本公司参与本次认购的资金为自有资金,本公司承诺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发行方案于中国证监会备案前,本公司参与本次认购的资金能够足额到位。 ②本公司与广东潮商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③本公司将及时、全面履行本公司与鸿达兴业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	2015 年 01 月 20 日	截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满之日。	正在履行,无违反承诺情形。
周奕丰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直接或间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潮商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	2015 年 01 月 20 日	截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之日。	正在履行,无违反承诺情形。
周奕丰		①本人与广东潮商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②作为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本人将促使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及时、全面履行该公司与鸿达兴业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	2015 年 01 月 20 日	截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满之日。	正在履行,无违反承诺情形。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方,现就相关事宜承诺如下: ①本公司参与本次认购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前述认购资金为保费收入和自有资金。	2015 年 01 月 16 日	截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之日。	正在履行,无违反承诺情形。

		<p>本公司承诺于鸿达兴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发行方案于中国证监会备案前，本公司参与本次认购的资金能够足额到位。</p> <p>②本公司认购前述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的使用符合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符合本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p> <p>③本公司未利用资管产品参与鸿达兴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p> <p>④本公司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资金未直接或间接来源于鸿达兴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p> <p>⑤本公司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资金不存在杠杆结构化的设计。</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乌海化工	2014年01月01日	2014年12月31日	42,381.42	36,280.77	<p>2014年受宏观经济局势影响，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下跌。第四季度，受国际原油价格下跌影响，PVC等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出现大幅下跌。由于主要产品第四季度销售价格下跌幅度大、速度快，导致2014年盈利低于预期。</p> <p>根据各重组方出具的承诺，乌海化工201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和会计估计变更影响后的净利润为36,280.77万元，未达到预测业绩。</p>	2013年0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江苏金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敏康、狄春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说明

公司于2014年8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和2014年9月12日召开的201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于2014年11月3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2015年1月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申请的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公司按照要求及时组织并报送了回复材料。2015年3月27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目前尚待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后实施。

### （二）收购稀土企业相关事项进展说明

为加快公司对稀土在塑料及高分子材料应用领域的研发、生产工作，公司拟在包头市收购稀土企业并投资建设“稀土深加工及应用产业链”项目。2014年10月13日，公司与包头市人民政府签署了《关于稀土深加工及应用产业链之战略合作协议》，与包头市达茂稀土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签署了《合作意向书》，与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与内蒙古包钢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稀土产业战略合作协议》。

2015年3月10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内蒙古包头稀土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稀土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约定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建设期、建设地点等。

2015年4月8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包头市达茂稀土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并同时与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稀土”）签订了《合作协议》，公司以5,000万元受让由达茂稀土以其经营性资产出资成立的新公司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的80%股权，北方稀土受让新达茂稀土20%股权。本次收购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对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将有积极的影响，有助于加快公司在包头市投资建设稀土助剂、稀土颜料等稀土深加工及应用产业链项目，增强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 （三）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说明

2015年4月25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由于公司2014年度经营业绩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期业绩考核目标，公司将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371.88万股，回购股票期权153.30万份。待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将办理相关注册资本变更手续。

### （四）重大资产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及股份补偿方案

2015年4月25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由于前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乌海化工2014年度实现的业绩（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及2014年度会计估计变更影响后的净利润）为36,280.77万元，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的2014年业绩承诺数42,381.42万元，根据公司与各重组方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公司拟向各重组方回购合计应补偿股份数17,572,280股并注销，回购总价1元。其中，向鸿达兴业集团回购12,037,012股，向成禧公司回购2,834,409股，向皇冠实业回购2,700,859股。详细内容见公司于本报告披露之日刊登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相关重组方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的公告》（临2015-042）、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置入资产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大信专审字[2015]第23-00012号）。

该补偿方案尚须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 （五）在建项目进展情况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中谷矿业50万吨电石项目于2014年3月末建成投产；乌海化工120万吨电石渣综合利用水泥项目水泥熟料工段于2014年5月末建成投产；乌海化工50万吨电石项目一期（25万吨）于2014年3月末建成投产。上述项目生产线运行良好。中谷矿业PVC项目主体设备已安装完成，进入调试阶段。

子公司电石项目和水泥项目投产后，运行状况良好，公司PVC原材料电石实现全部自给，同时实现电石渣充分利用，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了经济效益；中谷矿业PVC项目投产后，公司PVC/烧碱产能将达到60万吨/年，将与公司目前电石产能相匹配，有助于充分发挥产能和一体化产业链优势。

### （六）公司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共完成2次注册资本变更，此外，公司2015年2月完成1次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于2013年12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4年1月8日召开的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及上市手续，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3年11月26日出具的大信验字【2013】第23-00010号《验资报告》，同意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由497,193,105元变更为607,048,558元。2014年1月20日，公司办理完毕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及章程修订的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江苏省扬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公司于2014年7月2日实施完成2013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股本由607,048,558股增加至849,867,981股。经公司于2014年7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2014年8月8日召开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由607,048,558元变更为849,867,981元。2014年8月20日，公司办理完毕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及章程修订的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江苏省扬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公司于2014年10月20日完成股权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849,867,981股增加至862,263,981股。经公司于2014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和2015年1月15日召开的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由849,867,981元增加至862,263,981元；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增加：聚氯乙烯树脂及专用料、纯碱、水泥的销售；环保脱硫剂、土壤改良剂、调理剂、重金属修复剂、盐水脱钠、过滤膜、过滤材料、汽车尾气稀土催化器和催化剂、汽车微粒过滤器等环保产品的研发、销售；脱硫脱硝、土壤治理等环境修复工程；高分子材料用环保稀土热稳定剂、稀土抗氧化剂及环保加工助剂、稀土化工材料的研发、销售；PVC医药包装材料、PVC农膜、特种PVC偏光薄膜的研究、生产、销售；塑料模板、塑料建筑



与装饰材料的研发、销售；室内外装饰装潢设计与施工，市政工程、园林艺术设计与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2015年2月9日，公司办理完毕本次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变更、章程修订的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江苏省扬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七）新公司设立情况

### 1、设立联丰稀土研究院

公司于2013年12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内蒙古联丰稀土化工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筹）的议案》，2014年1月27日，内蒙古联丰稀土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取得乌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联丰稀土研究院已纳入公司本期合并报表范围。联丰稀土研究院致力于研究开发稀土材料在塑料化工领域的应用，改善产品性能，并将具有市场价值的重要科研成果进行工程化研究、集成和转化。

### 2、设立全塑行公司

子公司金材科技于2014年6月23日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江苏全塑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住所：扬州市杭集镇曙光路西侧，法定代表人：陈飞武，注册资本：1,000万元，主营业务：室内外装饰装潢设计与施工；市政工程、园林艺术设计与施工；建筑工程设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等。全塑行公司致力于发展塑料制品在室内外装饰装潢、户外景观方面的应用。

### 3、设立西部环保研究院

2014年7月16日，乌海化工设立了全资子公司西部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该公司住所：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南区拉僧庙镇（海化院内），法定代表人：田继，注册资本：6,000万元，经营范围：研发土壤改良剂、调理剂、环保脱硫剂、盐水脱钠、过滤膜、过滤材料、汽车微粒过滤器、环保基础设备安装、重金属修复剂、重金属钝化剂。

## （八）对子公司金材科技增资情况

公司于2013年6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13年7月15日召开的201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以公司（母公司）2013年4月30日账面价值为19,890.01万元的机器设备、房产等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土地使用权（最终增资金额以交割日该等资产账面价值为准）及配套5,000万元现金对全资子公司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材科技”）增资，同时向金材科技出售和转让其余资产和负债。

2014年1月15日，上述增资事项办理完毕，金材科技取得新的营业执照，金材科技注册资本增加至20,000万元。自2014年3月起，公司（母公司）原PVC片板材等塑料制品业务全部转由全资子公司金材科技生产经营。2014年4月、8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威亨塑胶、鸿塑新材料分别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均变更为金材科技全资子公司。公司（母公司）其余原有经营性资产和负债也逐步转移至金材科技。

## （九）拟发行短期融资券事项进展

经公司于2014年7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2014年8月8日召开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含9亿元）的短期融资券。目前公司正在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注册申请手续。

## （十）签字注册会计师轮换情况

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的《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签字注册会计师连续为该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期限，不得超过五年；两名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同一相关机构连续提供审计服务的期限在同一年度达到五年的，可以由一名签字注册会计师延期为该相关机构提供审计服务，但延期不得超过一年。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万方全、狄香雨已于2009年-2013年连续五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公司2014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轮换为王敏康、狄香雨。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70,640,980	77.53%			176,061,923	-171,887,806	4,174,117	474,815,097	55.0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1,038,107	1.82%			4,415,243	-15,453,350	-11,038,107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459,602,873	75.71%			171,646,680	-156,434,456	15,212,224	474,815,097	55.0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59,602,873	75.71%			171,646,580	-168,830,706	2,815,874	462,418,747	53.63%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0	12,396,250	12,396,350	12,396,350	1.4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6,407,578	22.47%			66,757,500	184,283,806	251,041,306	387,448,884	44.93%
1、人民币普通股	136,407,578	22.47%			66,757,500	184,283,806	251,041,306	387,448,884	44.9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07,048,558	100.00%			242,819,423	12,396,000	255,215,423	862,263,981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4年2月公司已离任监事王志华先生（2013年9月离任）购入公司股票500股，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截至本报告期末，其持有本公司股份（含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数量的50%（35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王志华先生离任公司监事已超过18个月，该等股份已解除限售。

2、2014年7月2日，公司实施完成2013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07,048,558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849,867,981股。

3、2014年10月22日，公司完成股权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公司向55名激励对象授予了12,396,00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增加至862,263,981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1、公司于2014年5月9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以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 2、公司于2014年8月8日召开的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根据该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向55名激励对象授予了12,396,000股限制性股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上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于2014年7月2日实施完成，相应股份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 2、上述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14年10月20日办理完成登记手续，于2014年10月22日记入激励对象证券账户。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两次股份变动分别是由于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授予限制性股票而产生的，对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股份变动后 (2014年12月31日)	股份变动前 (2013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
股本	862,263,981.00	607,048,558.00	4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2,830,244,372.44	2,478,361,009.15	1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3.2823	4.0826	-19.60%
	股份变动后 (2014年度)	股份变动前 (2013年度)	变动幅度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347,053,097.73	295,632,168.47	17.3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069	0.4170	-2.4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4065	0.4170	-2.52%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购买资产之发行股份	2013年05月06日	7.60元/股	330,299,105	2013年05月17日	330,299,105	

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3 年 12 月 02 日	7.61 元/股	109,855,453	2013 年 12 月 11 日	109,855,453	
限制性股票	2014 年 10 月 20 日	4.09 元/股	12,396,000	2014 年 10 月 22 日	12,396,000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1、2013年5月6日，公司向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皇冠实业发行330,299,105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乌海化工100%股权，发行价格7.60元/股，该等股份于2013年5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2013年11月29日，公司向广州广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6家认购方非公开发行109,855,453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7.61元/股，该等股份于2013年12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3、2014年10月20日，公司办理完成向55名激励对象授予12,396,000股限制性股票的股份登记手续，该等股份于2014年10月22日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导致股份总数和股东结构变动的情况有：

- 1、2014年5月，公司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中30,486,422股限售期满上市流通；
- 2、2014年7月，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转增4股）；
- 3、2014年10月，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2,396,000股；
- 4、2014年12月，募集配套资金的6名非公开发行对象持有的153,797,634股限售股份限售期满上市流通。

上述股份变动导致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后	变动前
股份总数	862,263,981	607,048,558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74,815,097	470,640,98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7,448,884	136,407,578
<b>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情况</b>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316,756,842	256,741,309
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74,588,144	53,277,246
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	71,073,761	50,766,972
广州广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35,479,632
民生加银基金-民生银行-民生加银鑫牛定向增发11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0	31,011,826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	0	11,038,107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0	11,038,107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0	11,038,107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0,249,674
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	12,396,000	0
离职监事持有的限售股份	350	0

上述股份变动未对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造成重大影响。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3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69%	359,437,833	102,696,524	316,756,842	42,680,991	质押	205,636,841
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65%	74,588,144	21,310,898	74,588,144		质押	74,587,035
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4%	71,073,761	20,306,789	71,073,761		质押	70,121,000
民生加银基金—民生银行—民生加银鑫牛定向增发 11 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4.99%	43,066,556	12,054,730		43,066,556		
广州广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8%	36,001,485	521,853		36,001,485	质押	35,479,63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3.90%	33,623,310			33,623,310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9%	15,453,350	4,415,243		15,453,350		
周维胜	境内自然人	0.77%	6,675,108			6,675,108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60%	5,151,116	1,471,747		5,151,116		

-013C-CT001 深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5,000,000			5,0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p>1、2013 年 5 月，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向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及皇冠实业分别发行 226,254,887 股、53,277,246 股、50,766,972 股股份购买其合并持有的乌海化工 100% 股权，该等股份自 2013 年 5 月 17 日起上市，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即 2013 年 5 月 17 日至 2016 年 5 月 16 日）不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p>2、2013 年 11 月，公司向广州广宏、民生加银基金、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共 6 家认购方非公开发行 109,855,453 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该等股份自 2013 年 12 月 11 日上市，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 2013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0 日）不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皇冠实业为一致行动关系，与其他 7 名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第 4-10 名股东之间的关系不详。</p>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42,680,991	人民币普通股	42,680,991				
民生加银基金—民生银行—民生加银鑫牛定向增发 11 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43,066,556	人民币普通股	43,066,556				
广州广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6,001,485	人民币普通股	36,001,48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33,623,310	人民币普通股	33,623,310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453,350	人民币普通股	15,453,350				
周维胜	6,675,108	人民币普通股	6,675,108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3C-CT001 深	5,151,116	人民币普通股	5,151,116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海通证券资管—上海银行—海通海富 2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499,882	人民币普通股	4,499,882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瑞滙 2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234,798	人民币普通股	3,234,79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	<p>公司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前 3 名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成禧公司、皇冠实业为一致行动关系，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上述其他股东之间的关系</p>						

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详。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16,756,842 股股份，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2,680,991 股股份，实际合计持有公司 359,437,833 股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014年12月29日，公司股东广州广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广宏”）将其持有的公司13,67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9%）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约定购回期限为90天。2015年1月20日，广州广宏将上述公司13,670,000股股份予以提前购回。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周奕丰	2000年09月07日	72478769-7	280,000,000 元	项目投资，企业管理、策划咨询；国内贸易。
未来发展战略	鸿达兴业集团是国内知名的大型化工产业集团，是致力于经营和发展项目投资、企业管理、策划咨询等的投资性公司，兼营聚碳酸酯（PC）等化工原料的销售，旗下公司涉及塑料化工生产制造、现代电子交易市场、现代商贸物流和新能源开发四个板块。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等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鸿达兴业集团总资产 2,304,264.76 万元，净资产 925,722.77 万元；2014 年度，鸿达兴业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888,666.51 万元，净利润 68,973.68 万元；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6,766.60 万元。（未经审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周奕丰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1999 年至今，任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 年至今，任广东塑料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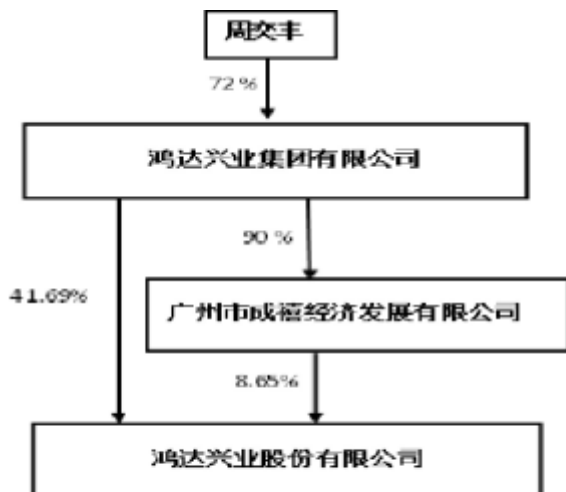
	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2013 年 5 月至今，兼任本公司总经理。此外，现任广东省潮商会会长、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周奕丰	董事长	现任	男	45	2012年03月15日	2016年09月15日	0	0	0	0
周奕丰	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3年05月18日	2016年09月15日	0	0	0	0
王羽跃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2年03月15日	2016年09月15日	0	1,120,000	0	1,120,000
王羽跃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3年05月18日	2016年09月15日	0	0	0	0
蔡红兵	董事	现任	男	43	2012年03月15日	2016年09月15日	0	0	0	0
姚兵	董事	现任	男	33	2012年03月15日	2016年09月15日	0	700,000	0	700,000
李高	董事	离任	男	34	2011年04月15日	2014年07月08日	0	0	0	0
李高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34	2011年04月15日	2014年08月23日	0	0	0	0
林少韩	董事	现任	男	30	2014年08月08日	2016年09月15日	0	0	0	0
林少韩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0	2014年08月23日	2016年09月15日	0	0	0	0
胡道勇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2年03月15日	2016年09月15日	0	0	0	0
江希和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0年09月15日	2016年09月15日	0	0	0	0
李旦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2012年03月15日	2016年09月15日	0	0	0	0
刘东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2年03月15日	2016年09月15日	0	0	0	0
徐增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9	2013年09月16日	2016年09月15日	0	0	0	0

周建国	监事	现任	男	57	2012年03月15日	2016年09月15日	0	0	0	0
周琦	监事	现任	女	42	2012年03月15日	2016年09月15日	0	0	0	0
王庆山	监事	现任	男	52	2013年09月16日	2016年09月15日	0	0	0	0
郝海兵	监事	现任	男	47	2013年09月16日	2016年09月15日	0	0	0	0
贺耀武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64	2013年05月18日	2016年09月15日	0	840,000	0	840,000
殷付中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3年05月18日	2016年09月15日	0	840,000	0	840,000
嵇雪松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3年05月18日	2016年09月15日	0	840,000	0	840,000
朱卫红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8	2011年04月15日	2016年09月15日	0	700,000	0	700,000
刘光辉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2	2013年06月25日	2016年09月15日	0	700,000	0	700,000
黄泽君	营销总监	现任	女	31	2013年06月25日	2016年09月15日	0	560,000	0	560,000
刘奎	行政总监	现任	男	39	2013年06月25日	2016年09月15日	0	560,000	0	560,000
吴鹏	采购总监	现任	男	32	2015年01月15日	2016年09月15日	0	280,000	0	280,000
合计	--	--	--	--	--	--	0	7,140,000	0	7,140,000

##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周奕丰	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省潮商会会长、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曾任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羽跃	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乌海化工董事兼总经理、鸿塑新材料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皇冠实业执行董事；曾任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蔡红兵	现任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曾任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姚兵	现任公司董事、中谷矿业副总经理；曾任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中心总监。
李高	曾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林少韩	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曾任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行政中心副总监。

胡道勇	现任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曾任江苏省国信集团资产管理部经理。
江希和	现任南京师范大学金陵女子学院副院长、教授，南京师范大学会计与财务发展研究中心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旦生	现任阿拉善生态基金会会长、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解放军内蒙古阿拉善军分区司令员。
刘东升	现任中国氯碱工业协会副秘书长、本公司独立董事、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增	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鸿达兴业集团审计中心总监；曾任广东塑料交易所融资担保部经理、鸿达兴业集团有审计监督部经理。
周建国	现任扬州工业资产经营管理公司董事长；曾任扬州机电资产经营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周琦	现任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与法律事务部高级经理、江苏省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庆山	现任公司监事、乌海化工工会委员会主席；曾任乌海化工纯碱事业部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副部长。
郝海兵	现任公司监事、乌海化工副总经理；曾任乌海化工PVC事业部经理、生产副总经理助理。
贺耀武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乌海化工董事；曾任乌海化工副总经理、中谷矿业总经理。
殷付中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中谷矿业董事兼总经理；曾任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中谷矿业副总经理。
嵇雪松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
朱卫红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刘光辉	现任公司财务总监、乌海化工财务总监，曾任乌海化工财务部经理、财务副总监。
黄泽君	现任公司营销总监、金材实业总经理，曾任鸿达兴业集团副总经理助理、市场总监、营销中心总经理。
刘奎	现任公司行政总监，曾任鸿达兴业集团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
吴鹏	现任公司采购总监，曾任乌海化工采购总监、中谷矿业采购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奕丰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9年09月01日		否
胡道勇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	2012年12月31日		是
周琦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与法律事务部高级经理	2010年08月01日		是
徐增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中心总监	2010年03月17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奕丰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 年 04 月 01 日		否
周奕丰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 年 12 月 01 日		否
蔡红兵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7 年 01 月 01 日		是
王羽跃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04 年 01 月 01 日		是
王羽跃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 年 01 月 06 日		是
王羽跃	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2 年 01 月 01 日		否
王羽跃	扬州鸿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2 年 11 月 01 日		否
姚兵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2011 年 08 月 01 日		是
江希和	南京师范大学金陵女子学院	副院长、教授	2000 年 05 月 01 日		是
江希和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7 年 10 月 12 日		是
江希和	中国高速传动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7 年 07 月 01 日		是
李旦生	阿拉善生态基金会	会长	2011 年 01 月 01 日		是
李旦生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 年 07 月 23 日	2014 年 11 月 17 日	是
刘东升	中国氯碱工业协会	副秘书长	2002 年 03 月 01 日		是
刘东升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12 月 16 日		是
周建国	扬州工业资产经营管理公司	董事长	2010 年 08 月 01 日		是
周琦	江苏省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	2010 年 08 月 01 日		是
王庆山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工会委员会主席	2010 年 04 月 01 日		是
郝海兵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PVC 事业部经理	2013 年 06 月 01 日	2015 年 01 月 05 日	是
郝海兵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5 年 01 月 05 日		是
贺耀武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4 月 20 日		否
贺耀武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10 年 09 月 01 日	2015 年 01 月 05 日	是
殷付中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2011 年 01 月 01 日	2015 年 01 月 05 日	是
殷付中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15 年 01 月 05 日		是
刘光辉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4 月 20 日		是
刘光辉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3 年 01 月 25 日		是
黄泽君	广东金材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2012 年 08 月 06 日		是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确定依据：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董事和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和《公司监事津贴制度》。

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考核奖金构成，基本工资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的标准执行，绩效考核奖金根据高管人员分管工作完成情况结合公司经营业绩考核确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应付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 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 获得报酬
周奕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5	现任	1.2		1.2
王羽跃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51.2		51.2
蔡红兵	董事	男	43	现任	2.4		2.4
姚兵	董事	男	33	现任	27.2		27.2
李高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34	离任	17		17
林少韩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30	现任	18.5		18.5
胡道勇	董事	男	44	现任	0	8	8
江希和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4.8		4.8
李旦生	独立董事	男	64	现任	4.8		4.8
刘东升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4.8		4.8
徐增	监事会主席	男	59	现任	2.4	25	27.4
周建国	监事	男	57	现任	0		0
周琦	监事	女	42	现任	0	9	9
王庆山	监事	男	52	现任	12.6		12.6
郝海兵	监事	男	47	现任	25.6		25.6
贺耀武	副总经理	男	64	现任	40		40
殷付中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73		73
嵇雪松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15		15
朱卫红	副总经理	女	48	现任	23		23
刘光辉	财务总监	男	42	现任	40		40
黄泽君	营销总监	女	31	现任	25		25
刘奎	行政总监	男	39	现任	28		28
吴鹏	采购总监	男	32	现任	26		26
合计	--	--	--	--	442.5	42	484.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王羽跃	董事、副总经理					0	1,120,000	4.09	1,120,000
贺耀武	副总经理					0	840,000	4.09	840,000
殷付中	副总经理					0	840,000	4.09	840,000
嵇雪松	副总经理					0	840,000	4.09	840,000
朱卫红	副总经理					0	700,000	4.09	700,000
姚兵	董事、子公司中谷矿业副总经理					0	700,000	4.09	700,000
刘光辉	财务总监					0	700,000	4.09	700,000
黄泽君	营销总监					0	560,000	4.09	560,000
刘奎	行政总监					0	560,000	4.09	560,000
吴鹏	采购总监					0	280,000	4.09	280,000
合计	--	0	0	--	--	0	7,140,000	--	7,140,000
备注(如有)	2014年10月,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上述限制性股票分三期解锁或注销,鉴于公司第一个考核期(2014年度)业绩指标未完成,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未达到解锁条件,上述限制性股票的30%将被回购注销。详见公司于本报告日刊登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临2015-042)。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高	董事	离任	2014年07月08日	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林少韩	董事	被选举	2014年08月08日	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补
李高	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14年08月23日	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林少韩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14年08月23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聘任
吴鹏	采购总监	聘任	2015年01月15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聘任

##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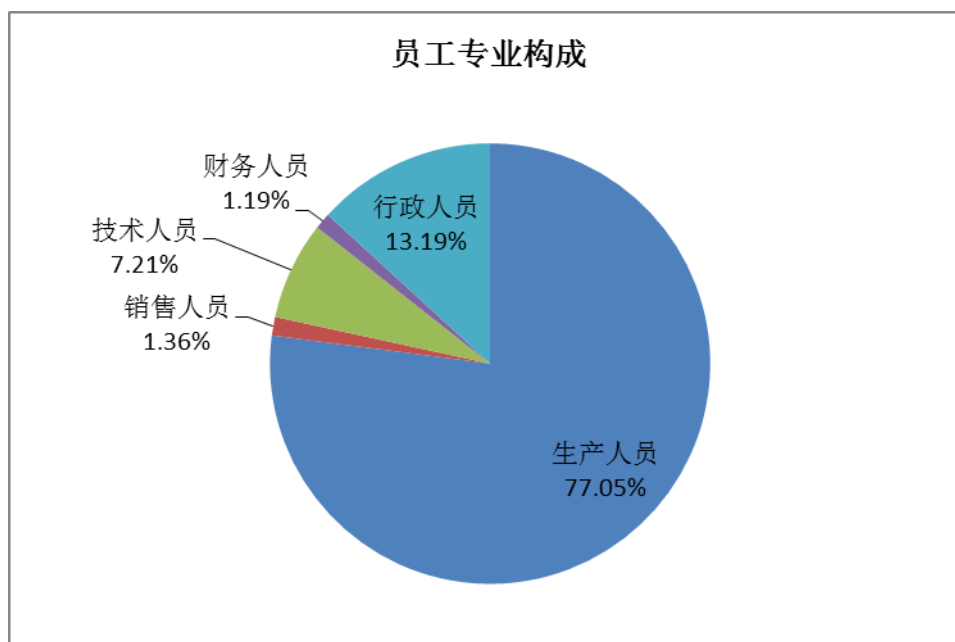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关键技术人员等对公司核心竞争力有重大影响的人员未发生变动。

##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在册员工总数为5,381名，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36人。

### （一）员工专业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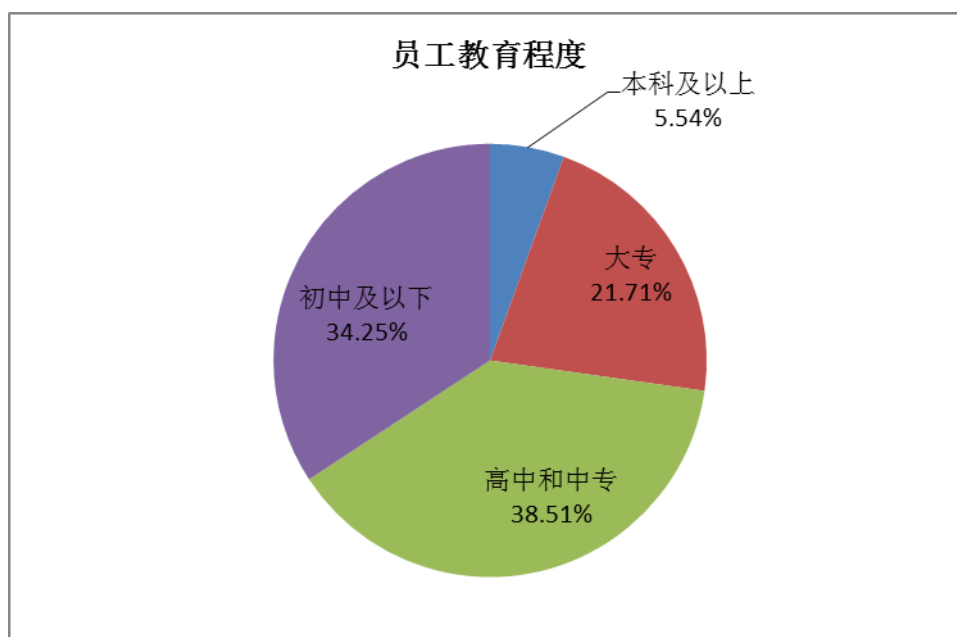
专 业	人 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4,146	77.05%
销售人员	73	1.36%
技术人员	388	7.21%
财务人员	64	1.19%
行政人员	710	13.19%
<b>合 计</b>	<b>5,381</b>	<b>100.00%</b>



### （二）员工教育程度

学 历	人 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本科及以上	298	5.54%
大专	1,168	21.71%
高中和中专	2,072	38.51%
初中及以下	1,843	34.25%
<b>合 计</b>	<b>5,381</b>	<b>100.00%</b>





### （三）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工资主要由固定工资、绩效工资、岗位福利津贴构成，其中生产人员的绩效工资根据产量、成型率、退货率等相关指标确定，销售人员的绩效工资根据销量、资金回笼率、销售价格等相关指标确定，管理人员的绩效根据各个岗位的具体职责和其工作表现确定。公司针对各个岗位均制定了详细的岗位说明书和考核指标，用以具体计算绩效工资。

此外，公司每年年终对员工进行综合绩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并结合市场薪酬福利行情调查结果，对下一年度的员工薪酬进行调整。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的标准发放，董事、监事的津贴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确定的标准发放。

### （四）培训计划

为提高员工整体素质和工作效率，公司每年年末由行政中心和各子公司人力资源部制定下一年的培训计划，具体包括培训的内容、时间、参加人员、培训形式。主要培训内容包括员工素质、职业技能、绩效考核、产品知识和工艺、生产安全管理、成本管理等各个方面，培训形式有管理人员授课、外聘讲师授课、视频资料学习等，并采取书面考试、竞赛等形式对培训效果进行考核。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2014年度，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实际情况需要，对《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同时制定了《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经 2009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就内幕信息的范围、登记备案、报备、保密、责任追究等方面进行了具体规定。分别经 201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2013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该制度进行了修订。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该制度的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相关情况及时、完整地进行登记备案，并按规定向监管部门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公司分别对 2013 年年度报告工作期间、筹划发行公司债券事项期间、筹划股权激励事项期间、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期间、2014 年半年度报告工作期间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进行了登记。报告期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09 日	1、《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 4、《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关于支付 2013 年度审计费用的预案》； 8、《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4 年审计机构的预案》；	全部议案均表决通过。	2014 年 05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临 2014-027)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p>9、《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p> <p>1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p> <p>13、《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采取相应措施的议案》；</p> <p>14、《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5、《关于全资子公司以其持有参股公司股权为其控股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p>			
--	--	---	--	--	--

##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1 月 08 日	<p>1、《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lt;公司章程&gt;的议案》；</p> <p>4、《关于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全部议案均表决通过。	2014 年 01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临 2014-002)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8 月 08 日	<p>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p> <p>2、《关于修订&lt;公司章程&gt;的议案》；</p> <p>3、《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数量、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数量的议案》；</p> <p>4、《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p> <p>5、《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p> <p>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p> <p>8、《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p>	全部议案均表决通过。	2014 年 08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临 2014-050)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9 月 12 日	<p>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p>	全部议案均表决通过。	2014 年 09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临 2014-072) 201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7、《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9、《关于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关于为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

### 3、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江希和	10	6	4	0	0	否
李旦生	10	6	4	0	0	否
刘东升	10	6	4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4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薪酬与考核、审计、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实施细则的规定，认真负责地履行各自职责。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2014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内部审计部每季度提交的内部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201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关于2013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及2014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等议案，。

2、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分别向董事会报告了公司内部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

3、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完成2013年年度报告、2014年年度报告相关工作。审计委员会完成2013年年度报告相关工作的情况详见《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完成2014年年度报告相关工作情况如下：

(1) 与公司2014年年度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年报审计工作计划。

(2) 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多次见面沟通，督促其按计划开展审计工作，按时出具审计报告，并就审计中的重点问题进行了充分讨论。

(3) 对公司未经审计的201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核，认为财务会计报表基本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又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经营成果。

(5) 出具了《关于2014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及2015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提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并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4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审核确定公司201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股权激励计划对象名单、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确定公司高管2014年度薪酬体系的议案》。

依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所披露的2014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高管薪酬是依据本委员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确定公司高管2014年度薪酬体系的议案》确定的。2014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董事、监事薪酬是依据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独立董事和董事津贴制度》和《公司监事津贴制度》确定的。201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符合公司的薪酬政策。

(三) 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对公司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增补的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进行了充分调查和了解，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表决。

(四) 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对公司新项目投资、投资设立子公司、拟收购稀土企业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提升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

## 七、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和薪酬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制定了公司经营目标和个人业绩相结合的绩效考核指标体系。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考核奖金构成，基本工资根据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确定的标准执行，绩效考核奖金根据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确定。2014年度，公司已按照考核指标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考核和评价，并在绩效考核奖金发放中予以体现。

## 第十节 内部控制

###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目前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合同管理规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突发事件处理制度》、《风险投资管理制度》、《控股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本报告期，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对上述部分内控制度及时进行了修订和完善。

###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目前公司已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和发展的需要。2014年度，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均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是有效的，不存在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日期间，公司未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严格执行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对财务报告编制、对外提供和分析利用全过程的进行严格管理，明确相关工作流程和要求，落实责任，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和有效利用。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情况。

###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情况。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五、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经公司2010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等情况，不存在应对有关责任人进行问责的情况。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15]第 23-0001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敏康、狄香雨

### 审计报告正文

大信审字[2015]第23-00016号

####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敏康  
中国注册会计师：狄香雨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09,759,130.71	802,635,939.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6,110.00	66,96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6,287,312.46	147,287,167.63
应收账款	460,806,104.71	240,879,196.23
预付款项	303,996,207.94	540,838,696.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7,304,755.28	2,553,558.3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5,901,249.96	63,905,807.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5,568,515.12	212,836,547.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834,855.81	12,443,510.24
流动资产合计	2,465,564,241.99	2,023,447,383.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7,600.00	597,6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8,173,141.88	287,503,466.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49,024,090.51	1,985,485,492.46
在建工程	2,752,312,786.39	2,468,022,573.88
工程物资	81,667,548.43	48,200,227.3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4,552,741.96	152,835,493.02
开发支出		
商誉	833,210.57	833,210.57
长期待摊费用	52,705,520.35	40,531,533.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614,924.20	41,066,685.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6,974,024.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83,455,588.84	5,025,076,283.51
资产总计	9,749,019,830.83	7,048,523,667.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33,680,000.00	1,244,981,77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77,290,426.54	656,154,335.24
应付账款	985,928,535.30	597,568,010.04
预收款项	126,909,968.76	40,164,232.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3,134,599.35	24,552,543.07
应交税费	76,533,438.34	-34,180,873.13
应付利息	6,953,090.59	8,064,777.7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9,919,136.98	48,743,501.6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3,813,743.82	353,721,260.58
其他流动负债		3,605,461.78
流动负债合计	4,704,162,939.68	2,943,375,019.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20,000,000.00	1,159,4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94,640,095.80	425,465,985.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0,699,640.00	
递延收益	34,069,027.60	34,841,926.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318,648.00	7,079,727.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1,727,411.40	1,626,787,639.14
负债合计	6,915,890,351.08	4,570,162,658.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2,263,981.00	607,048,5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74,794,890.57	1,412,784,048.01
减：库存股	12,396,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4,010,715.59	52,325,351.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31,570,785.28	406,203,052.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30,244,372.44	2,478,361,009.15
少数股东权益	2,885,107.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33,129,479.75	2,478,361,009.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749,019,830.83	7,048,523,667.45

法定代表人：周奕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卫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光辉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038,944.32	48,762,149.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14,609.11
应收账款	286,222.26	22,968,767.49
预付款项		1,817,930.3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43,010,502.55	800,557,746.99
存货	825,053.63	14,402,368.8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8,679.25	
流动资产合计	1,283,349,402.01	892,223,571.7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86,916,938.93	1,614,672,943.8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6,916,938.93	1,614,672,943.89
资产总计	2,870,266,340.94	2,506,896,515.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2,080,000.00	173,981,77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209,744.00	31,473,064.70
应付账款	234,488.26	27,894,228.18
预收款项		7,038,132.34
应付职工薪酬	1,410,172.77	1,467,958.84
应交税费	-17,866.78	2,721,060.94
应付利息	696,098.39	803,083.3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022,110.27	33,128,098.5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289,869.46	2,300,273.15
流动负债合计	182,924,616.37	280,807,670.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0,699,64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699,640.00	
负债合计	233,624,256.37	280,807,670.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2,263,981.00	607,048,5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55,493,316.52	1,793,238,128.92
减：库存股	12,396,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112,506.82	14,427,142.35
未分配利润	195,168,280.23	-188,624,983.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36,642,084.57	2,226,088,845.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70,266,340.94	2,506,896,515.67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320,010,119.03	2,416,571,435.93
其中：营业收入	3,320,010,119.03	2,416,571,435.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08,702,129.86	2,082,650,780.01
其中：营业成本	2,528,366,997.59	1,805,846,592.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417,507.42	12,149,493.63
销售费用	75,535,568.04	59,611,268.84
管理费用	127,173,168.01	90,592,861.15
财务费用	143,660,426.27	105,768,650.38
资产减值损失	15,548,462.53	8,681,913.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150.00	-10,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5,744.47	4,524,634.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2,022,883.64	338,434,790.47
加：营业外收入	18,769,691.36	22,019,868.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855,580.99	247,839.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8,936,994.01	360,206,820.45
减：所得税费用	81,998,788.97	64,574,651.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938,205.04	295,632,168.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7,053,097.73	295,632,168.47
少数股东损益	-114,892.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		



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6,938,205.04	295,632,168.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7,053,097.73	295,632,168.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892.6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069	0.417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065	0.417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周奕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卫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光辉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3,424,042.68	213,425,379.22
减：营业成本	80,342,217.46	202,264,642.7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6,301.69	524,963.09
销售费用	378,052.03	5,935,384.79
管理费用	13,950,385.67	9,201,470.33
财务费用	6,133,879.07	5,124,506.67
资产减值损失	-6,006,220.02	926,246.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7,005,544.00	11,088.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5,394,970.78	-10,540,746.64
加：营业外收入	159,900.00	444,526.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6,242.43	56,256.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5,478,628.35	-10,152,476.6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5,478,628.35	-10,152,476.6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4,345.0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4,345.0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244,345.04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5,722,973.39	-10,152,476.6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64,972,393.72	1,005,983,964.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78,548.34	36,680,159.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4,750,942.06	1,042,664,124.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9,927,034.70	733,922,716.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922,670.21	141,157,173.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370,981.82	132,841,176.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346,689.02	96,627,691.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3,567,375.75	1,104,548,757.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816,433.69	-61,884,633.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3,616.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69.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1,761.92	506,894.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0,000.00	27,907,384.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27,830.92	28,637,894.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8,353,611.84	1,373,410,239.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714,586.2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32,000.00	35,150,04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385,611.84	1,689,274,873.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357,780.92	-1,660,636,978.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699,640.00	828,999,997.3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76,560,000.00	2,485,173,661.7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0,233,432.84	1,046,692,409.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70,493,072.84	4,360,866,068.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74,346,317.07	1,409,891,891.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197,359.99	150,377,577.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5,970,172.58	844,646,821.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2,513,849.64	2,404,916,290.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979,223.20	1,955,949,777.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31,373.87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7,773,634.72	233,428,165.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5,878,723.89	292,450,558.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652,358.61	525,878,723.89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385,918.69	214,997,011.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5,195.89	521,59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981,114.58	215,518,604.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158,485.91	177,305,735.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45,905.28	9,545,122.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12,096.45	5,507,436.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02,654.38	5,775,522.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119,142.02	198,133,81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61,972.56	17,384,787.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88.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7,005,54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005,544.00	11,08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01,216.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701,216.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005,544.00	-65,690,128.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700,060.00	828,999,997.3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9,960,000.00	264,173,661.7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78,702.70	3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738,762.70	1,126,173,659.1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1,861,770.00	237,891,891.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89,011.33	5,562,886.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000,000.00	812,911,162.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8,250,781.33	1,056,365,941.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512,018.63	69,807,717.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4,502.07	21,502,377.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683,446.39	18,181,069.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38,944.32	39,683,446.39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7,048,558.00				1,412,784,048.01				52,325,351.12		406,203,052.02		2,478,361,009.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7,048,558.00			1,412,784,048.01				52,325,351.12		406,203,052.02		2,478,361,009.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215,423.00			-237,989,157.44	12,396,000.00			21,685,364.47		325,367,733.26	2,885,107.31	354,768,470.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7,053,097.73	-114,892.69	346,938,205.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396,000.00			4,830,265.56	12,396,000.00						3,000,000.00	7,830,265.5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3,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396,000.00			4,830,265.56	12,396,000.00							4,830,265.5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685,364.47		-21,685,364.47		
1. 提取盈余公积								21,685,364.47		-21,685,364.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2,819,423.00			-242,819,423.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2,819,423.00			-242,819,423.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2,263,981.00				1,174,794,890.57	12,396,000.00			74,010,715.59		731,570,785.28	2,885,107.31	2,833,129,479.7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6,894,000.00				98,166,844.58				20,099,680.96		-187,480,873.14		97,679,652.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955,416,560.17				32,225,670.16		298,051,756.69		1,285,693,987.02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6,894,000.00				1,053,583,404.75				52,325,351.12		110,570,883.55		1,383,373,639.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0,154,558.00				359,200,643.26						295,632,168.47		1,094,987,369.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5,632,168.47		295,632,168.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0,154,558.00				689,499,748.26								1,129,654,306.2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40,154,558.00				689,499,748.26								1,129,654,306.2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30,299,105.00							-330,299,10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30,299,105.00							-330,299,105.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7,048,558.00				1,412,784,048.01			52,325,351.12		406,203,052.02		2,478,361,009.15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7,048,558.00				1,793,238,128.92				14,427,142.35	-188,624,983.65	2,226,088,845.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7,048,558.00				1,793,238,128.92				14,427,142.35	-188,624,983.65	2,226,088,845.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215,423.00				-237,744,812.40	12,396,000.00			21,685,364.47	383,793,263.88	410,553,238.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4,345.04					405,478,628.35	405,722,973.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396,000.00				4,830,265.56	12,396,000.00					4,830,265.5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396,000.00				4,830,265.56	12,396,000.00					4,830,265.5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685,364.47	-21,685,364.47	
1. 提取盈余公积									21,685,364.47	-21,685,364.4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2,819,423.00				-242,819,423.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2,819,423.00				-242,819,423.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2,263,				1,555,493	12,396,000			36,112,50	195,168,2	2,636,642,

	981.00				,316.52	0.00			6.82	80.23	084.57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6,894,000.00				98,166,844.58				14,427,142.35	-178,472,507.04	101,015,479.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6,894,000.00				98,166,844.58				14,427,142.35	-178,472,507.04	101,015,479.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0,154,558.00				1,695,071,284.34					-10,152,476.61	2,125,073,365.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52,476.61	-10,152,476.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0,154,558.00				2,025,370,389.34						2,465,524,947.3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40,154,558.00				2,025,370,389.34						2,465,524,947.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30,299,105.00						-330,299,10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30,299,105.00						-330,299,105.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7,048,558.00				1,793,238,128.92				14,427,142.35	-188,624,983.65	2,226,088,845.62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2001）17号批复同意于2001年2月23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6月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65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9,170万股，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9,170.00万元。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为862,263,981股，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862,263,981.00元。

公司注册地为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杭集镇曙光路，公司总部办公地址为广州市荔湾区东沙荷景路 33号鸿达大厦。

####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从事聚氯乙烯树脂及专用料、纯碱、水泥的销售；环保脱硫剂、土壤改良剂、调理剂、重金属修复剂、盐水脱钠、过滤膜、过滤材料、汽车尾气稀土催化器和催化剂、汽车微粒过滤器等环保产品的研发、销售；脱硫脱硝、土壤治理等环境修复工程；高分子材料用环保稀土热稳定剂、稀土抗氧化剂及环保加工助剂、稀土化工材料的研发、销售；PVC医药包装材料、PVC片材、板材、PVC农膜、特种PVC偏光薄膜、PE薄膜、高真空新型电子薄膜、复合包装材料及其它新型包装材料、塑料彩印、塑料制品的研究、生产、销售；塑料模板、塑料建筑与装饰材料的研发、销售；室内外装饰装潢设计与施工，市政工程、园林艺术设计与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化工原料（危险品除外）的销售。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

####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25日批准报出。

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本期新设一家控股子公司内蒙古联丰稀土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本公司货币出资700万元，持股比例为70%。

子公司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本期新设一家全资子公司江苏全塑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本公司首期货币出资200万元，持股比例为100%。

公司子公司详细情况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所述。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

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 5、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金融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12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6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 10、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笔金额为 500 万元（含）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则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 11、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13、长期股权投资

###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15、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2.25-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4.50-1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8.00-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8.00-20.00
电气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 17、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 18、无形资产

###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

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19、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1、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

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3、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 24、收入

###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4、建造合同收入

①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②建造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a.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c.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③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④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 25、政府补助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7、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从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 2014 年 7 月	201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本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厘定了相关会计政策，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 2014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进行重述。		
---	--	--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本公司将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没有公开活跃市场报价的权益投资调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采用成本法计量；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规定，本公司将其他非流动负债中列报的政府补助，调至递延收益列报。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如下表：

报表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	
	变更前金额	变更后金额	变更前金额	变更后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7,600.00		597,6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88,101,066.41	287,503,466.41	597,600.00	
递延收益		34,841,926.64		35,614,825.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841,926.64		35,614,825.68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鉴于乌海化工部分氯碱设备、新建成的电石项目和水泥项目、中谷矿业电石项目的设备整体成新率较高，设计工艺先进，自设备损耗较小，预计上述机器设备能在比预期更长的时间内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流入。因此，2014 年 4 月 1 日起，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乌海化工、中谷矿业的部分机械设备的折旧年限由之前的 15-18 年变更为 20 年。	2014 年 7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2014 年 04 月 01 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相应增加公司本期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7,861,997.45 元。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售收入的 17% 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按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算缴纳	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25%
其他子公司	25%

## 2、税收优惠

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均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自2009年度起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年第12号）的规定，该公司2014年度仍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均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2,485.75	75,906.78
银行存款	212,976,807.33	416,803,796.47
其他货币资金	996,709,837.63	385,756,236.55
合计	1,209,759,130.71	802,635,939.80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81,566,750.24	334,868,191.86
质押的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50,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15,130,120.71	875,078.01
存出投资款	12,966.68	12,966.68
合计	996,709,837.63	385,756,236.55

注：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有100,000,000.00元已被质押用于期末160,000,000.00元短期借款。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110.00	66,960.00
权益工具投资	106,110.00	66,960.00
合计	106,110.00	66,960.00

其他说明：

上述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子公司威亨塑胶以新股申购方式取得的股票。

### 3、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6,287,312.46	147,287,167.63
合计	106,287,312.46	147,287,167.63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6,758,804.30
合计	66,758,804.30

### 4、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7,111,074.46	100.00%	36,304,969.75	7.30%	460,806,104.71	259,715,181.43	100.00%	18,835,985.20	7.25%	240,879,119.63
合计	497,111,074.46	100.00%	36,304,969.75	7.30%	460,806,104.71	259,715,181.43	100.00%	18,835,985.20	7.25%	240,879,119.6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18,496,929.08	20,924,846.44	5.00%
1 年以内小计	418,496,929.08	20,924,846.44	5.00%
1 至 2 年	52,997,589.47	5,299,758.95	10.00%
2 至 3 年	14,524,793.67	2,178,719.05	15.00%
3 年以上	11,091,762.24	7,901,645.31	71.24%
3 至 4 年	5,900,588.27	2,950,294.14	50.00%
4 至 5 年	1,199,113.98	959,291.18	80.00%
5 年以上	3,992,059.99	3,992,059.99	100.00%
合计	497,111,074.46	36,304,969.7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应收账款的账龄确定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广东仁信集团有限公司	41,958,519.70	8.44	2,097,925.99
昊华宇航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沁阳氯碱分公司	39,918,452.90	8.03	1,995,922.65
河南联创化工有限公司	37,360,379.99	7.52	1,868,019.00
乌海市环球商贸有限公司	10,680,640.32	2.15	534,032.02
广东永高塑业发展有限公司	9,903,600.00	1.99	841,299.75
合计	139,821,592.91	28.13	7,337,199.41

## 5、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2,480,004.08	60.03%	453,923,775.12	83.94%
1 至 2 年	119,812,398.18	39.41%	74,979,746.05	13.86%
2 至 3 年	828,719.63	0.27%	10,179,816.74	1.88%
3 年以上	875,086.05	0.29%	1,755,358.13	0.32%
合计	303,996,207.94	--	540,838,696.04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乌海市海鑫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688,536.96	1-2年	预付材料款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乌海市泰兴电化有限公司	7,078,779.57	1-2年	预付材料款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青海省瑞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5,546,946.68	1-2年	预付材料款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阿盟树贵盐化有限公司	3,762,787.38	1-2年	预付材料款
合 计		25,077,050.59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乌海市电业局	26,634,713.65	8.76
内蒙古庆华集团庆华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5,896,086.59	5.23
宁夏苏高(正光)阀门销售有限公司	10,002,472.39	3.29
乌海市海鑫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688,536.96	2.86
乌海市泰兴电化有限公司	7,078,779.57	2.33
合 计	68,300,589.16	22.47

6、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存款利息	7,304,755.28	2,553,558.35
合计	7,304,755.28	2,553,558.35

## 7、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417,646.18	97.75%	5,516,396.22	13.32%	35,901,249.96	70,983,948.77	98.68%	7,078,141.11	9.97%	63,905,807.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51,699.68	2.25%	951,699.68	100.00%		951,699.68	1.32%	951,699.68	100.00%	
合计	42,369,345.86	100.00%	6,468,095.90	15.27%	35,901,249.96	71,935,648.45	100.00%	8,029,840.79	11.16%	63,905,807.6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1,483,404.70	1,574,170.24	5.00%
1 年以内小计	31,483,404.70	1,574,170.24	5.00%
1 至 2 年	3,097,390.29	309,739.04	10.00%
2 至 3 年	2,642,450.17	396,367.53	15.00%
3 年以上	4,194,401.02	3,236,119.41	77.15%
3 至 4 年	726,851.99	363,426.00	50.00%
4 至 5 年	2,974,278.16	2,379,422.54	80.00%
5 年以上	493,270.87	493,270.87	100.00%
合计	41,417,646.18	5,516,396.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照其他应收账款的账龄确定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外部往来款	21,816,532.10	44,533,020.86
应收代缴工程项目税费及代垫费用	11,346,799.20	7,836,884.88
保证金及押金	6,863,779.39	16,516,479.93
备用金	2,342,235.17	2,493,473.15
应收关联方往来		555,789.63
合计	42,369,345.86	71,935,648.4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乌海弘信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80,702.80	1 年以内	5.61%	119,035.14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预付非公发项目前期服务费	2,000,000.00	1 年以内	4.72%	100,000.00
张东平	项目建设备用金	1,206,301.80	1 年以内及 2 至 3 年	2.85%	179,945.27
王翠英	员工借款	1,180,000.00	1 年以内	2.79%	59,000.00
刘群生	员工借款	1,130,000.00	1 年以内	2.67%	56,500.00
合计	--	7,897,004.60	--	37.96%	514,480.41

8、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8,591,824.75		178,591,824.75	172,521,301.58		172,521,301.58
在产品	15,597,083.13		15,597,083.13	15,553,277.61		15,553,277.61
库存商品	72,308,202.06	693,783.09	71,614,418.97	24,437,537.30	1,052,560.22	23,384,977.08

消耗性生物资产	2,365,566.78		2,365,566.78	728,578.59		728,578.59
委托加工材料	7,399,621.49		7,399,621.49	648,413.13		648,413.13
合计	276,262,298.21	693,783.09	275,568,515.12	213,889,108.21	1,052,560.22	212,836,547.99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052,560.22			358,777.13		693,783.09
合计	1,052,560.22			358,777.13		693,783.09

##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估进项税		11,137,198.26
待摊销票据贴息	11,617,733.44	
其他	1,155,976.49	1,306,311.98
留抵进项税	53,061,145.88	
合计	65,834,855.81	12,443,510.24

其他说明：

公司将期末留抵进项税重分类至本项目列示。由于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尚处于大规模工程建设阶段，因大量购置设备、工程物资等而形成了较大金额的留抵进项税。

##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97,600.00		597,600.00	597,600.00		597,600.00
按成本计量的	597,600.00		597,600.00	597,600.00		597,600.00
合计	597,600.00		597,600.00	597,600.00		597,6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乌海市正威矿业有限公司	520,000.00			520,000.00					2.00%	
乌海市鼎海矿业有限公司	77,600.00			77,600.00					15.52%	
合计	597,600.00			597,600.00					--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87,503,466.41			669,675.47							288,173,141.88	
小计	287,503,466.41			669,675.47							288,173,141.88	
合计	287,503,466.41			669,675.47							288,173,141.88	

其他说明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15,398,083.12	1,802,152,615.49	17,444,356.41	25,871,394.52	7,225,810.98	2,568,092,260.52



2.本期增加金额	929,589,693.66	893,778,462.24	3,920,225.63	4,410,430.36	1,399,692.40	1,833,098,504.29
(1) 购置	367,112.78	14,670,058.90	3,920,225.63	4,410,430.36	32,170.96	23,399,998.63
(2) 在建工程转入	929,222,580.88	879,108,403.34			1,367,521.44	1,809,698,505.6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1,945,918.66	22,307.69	1,425,457.00		13,393,683.35
(1) 处置或报废		571,863.64	22,307.69	1,425,457.00		2,019,628.33
(2) 转入在建工程		11,374,055.02				11,374,055.02
4.期末余额	1,644,987,776.78	2,683,985,159.07	21,342,274.35	28,856,367.88	8,625,503.38	4,387,797,081.4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6,908,396.06	463,565,591.43	9,146,111.08	11,552,800.92	1,360,270.67	562,533,170.16
2.本期增加金额	30,850,059.93	120,542,640.24	2,430,454.16	4,314,059.87	584,398.55	158,721,612.75
(1) 计提	30,850,059.93	120,542,640.24	2,430,454.16	4,314,059.87	584,398.55	158,721,612.75
3.本期减少金额		1,740,362.00	11,656.26	803,371.60		2,555,389.86
(1) 处置或报废		181,614.58	11,656.26	803,371.60		996,642.44
(2) 转入在建工程		1,558,747.42				1,558,747.42
4.期末余额	107,758,455.99	582,367,869.67	11,564,908.98	15,063,489.19	1,944,669.22	718,699,393.0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0,073,597.90				20,073,597.9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0,073,597.90				20,073,597.9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37,229,320.79	2,081,543,691.50	9,777,365.37	13,792,878.69	6,680,834.16	3,649,024,090.51
2.期初账面价值	638,489,687.06	1,318,513,426.16	8,298,245.33	14,318,593.60	5,865,540.31	1,985,485,492.46

### 13、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60 万吨氯碱一体化项目	2,166,891,307.92		2,166,891,307.92	1,643,842,108.67		1,643,842,108.67
电石项目	314,196,355.53		314,196,355.53	475,260,477.94		475,260,477.94
水泥项目	178,969,431.38		178,969,431.38	256,871,639.62		256,871,639.62
宿舍楼工程				50,350,040.83		50,350,040.83
其它零星工程	92,255,691.56		92,255,691.56	41,698,306.82		41,698,306.82
合计	2,752,312,786.39		2,752,312,786.39	2,468,022,573.88		2,468,022,573.8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60 万吨氯碱一体化项目		1,643,842,108.67	1,567,470,655.83	1,044,421,456.58		2,166,891,307.92			144,580,418.23	131,247,810.88		金融机构贷款
电石项目		475,260,477.94	89,260,265.88	250,324,388.29		314,196,355.53			62,541,749.56	21,743,886.77		其他
水泥项目		256,871,639.62	367,026,506.70	444,928,714.94		178,969,431.38			4,016,295.07			其他
合计		2,375,974,226.23	2,023,757,428.41	1,739,674,559.81		2,660,057,094.83	--	--	211,138,462.86	152,991,697.65		--

14、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材料、设备等	81,667,548.43	48,200,227.36
合计	81,667,548.43	48,200,227.36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2,823,900.27		1,000,000.00	23,145.00	173,847,045.27
2.本期增加金额	5,585,746.54			4,637.65	5,590,384.19
(1) 购置	5,585,746.54			4,637.65	5,590,384.1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7,782.65	27,782.65
(1) 处置				27,782.65	27,782.65
4.期末余额	178,409,646.81		1,000,000.00		179,409,646.8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0,894,885.56		116,666.69		21,011,552.25
2.本期增加金额	3,645,352.56		200,000.04		3,845,352.60
(1) 计提	3,645,352.56		200,000.04		3,845,352.6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4,540,238.12		316,666.73		24,856,904.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3,869,408.69		683,333.27		154,552,741.96
2.期初账面价值	151,929,014.71		883,333.31	23,145.00	152,835,493.02

## 16、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乌海市海化设备 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833,210.57					833,210.57
合计	833,210.57					833,210.57

##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拉僧庙站铁路专用 线 6 道延长工程	31,841,202.12		3,411,557.37		28,429,644.75
离子膜更新支出	8,690,331.80		2,172,582.95		6,517,748.85
全厂管道防腐维修		16,350,207.00	1,021,887.94		15,328,319.06
其他		2,692,307.69	262,500.00		2,429,807.69
合计	40,531,533.92	19,042,514.69	6,868,528.26		52,705,520.35

##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337,950.28	4,899,954.48	17,948,811.75	2,875,681.89
可抵扣亏损	8,302,301.37	2,075,575.35	32,360,828.20	8,090,207.05
递延收益	34,069,027.60	7,324,507.48	34,841,926.64	7,488,402.33
暂估材料成本	82,099,245.93	12,314,886.89	150,749,297.47	22,612,394.62
合计	155,808,525.18	26,614,924.20	235,900,864.06	41,066,685.8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试生产亏损）	49,274,592.00	12,318,648.00	28,138,908.12	7,079,727.03
合计	49,274,592.00	12,318,648.00	28,138,908.12	7,079,727.0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050,624.09	7,510,793.10
可抵扣亏损	34,918,161.14	29,555,267.25
合计	42,968,785.23	37,066,060.35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276,974,024.55	
合计	276,974,024.55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将与长期资产购建相关的预付工程款和设备款从“预付账款”重分类至本项目列示。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60,000,000.00	
保证借款	1,373,680,000.00	1,123,981,770.00
保理+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保理借款		21,000,000.00
合计	1,533,680,000.00	1,244,981,77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期末保证借款系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奕丰、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2：期末质押借款系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以100,000,000.00元定期存单质押取得。

##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327,290,426.54	656,154,335.24
合计	1,377,290,426.54	656,154,335.2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 22、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04,801,281.97	477,221,548.22
1 年以上	381,127,253.33	120,346,461.82
合计	985,928,535.30	597,568,010.04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33,970,760.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20,111,664.7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大连华锐重工冶金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9,414,000.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3,632,170.01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长春三鼎变压器有限公司	13,624,000.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江西中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36,655.86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公司内蒙古区域分公司	8,687,540.1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上海三友宝发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360,000.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7,064,730.42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山东泰开变压器有限公司	6,480,000.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益和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675,000.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合计	145,156,521.09	--
----	----------------	----

### 23、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2,898,664.08	32,779,787.59
1 年以上	14,011,304.68	7,384,444.62
合计	126,909,968.76	40,164,232.21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诚裕丰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1,923,867.31	预收货款的尾款，尚未发货
包头市玺骏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1,179,578.95	预收货款的尾款，尚未发货
揭阳市荣城区荣华鞋业有限公司	1,644,200.00	预收货款的尾款，尚未发货
深圳市恒捷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预收货款的尾款，尚未发货
揭阳市冠雅达玩具有限公司	726,000.00	预收货款的尾款，尚未发货
河北亚塑塑业有限公司	500,048.50	预收货款的尾款，尚未发货
合计	6,973,694.76	--

### 24、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977,835.18	264,413,005.89	246,093,475.00	43,297,366.0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5,292.11	34,108,423.56	33,845,898.17	-162,766.72
合计	24,552,543.07	298,521,429.45	279,939,373.17	43,134,599.35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271,284.39	234,260,922.53	220,130,344.66	31,401,862.26
2、职工福利费		4,784,133.64	4,784,133.64	
3、社会保险费	-1,011,887.61	13,562,212.66	13,431,605.38	-881,280.3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8,345.01	9,544,554.13	9,426,586.87	-110,377.75
工伤保险费	-651,659.85	3,024,621.80	3,017,512.04	-644,550.09
生育保险费	-131,882.75	993,036.73	987,506.47	-126,352.49
4、住房公积金	6,370,908.04	8,718,121.10	5,317,314.00	9,771,715.1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47,530.36	3,087,615.96	2,430,077.32	3,005,069.00
合计	24,977,835.18	264,413,005.89	246,093,475.00	43,297,366.07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3,561.75	30,921,784.32	30,677,966.06	-169,743.49
2、失业保险费	-11,730.36	3,186,639.24	3,167,932.11	6,976.77
合计	-425,292.11	34,108,423.56	33,845,898.17	-162,766.72

##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6,381,539.22
营业税	522,949.44	385,006.95
企业所得税	58,853,707.03	34,316,802.23
个人所得税	100,669.20	86,429.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86,204.23	613,918.35
印花税	776,865.39	1,116,478.19
土地使用税	1,466,953.02	1,466,952.84
房产税	5,614,181.72	4,929,679.13
教育费附加	3,942,452.29	607,266.15
代扣代缴税金		-2,146,106.60
其他税费	1,269,456.02	824,238.98
合计	76,533,438.34	-34,180,873.13

其他说明：



应交增值税负数余额为待抵扣进项税，公司本期将期末余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列示。

## 2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095,277.7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528,926.01	7,735,890.91
应付母公司资金拆借利息	328,886.83	328,886.83
合计	6,953,090.59	8,064,777.74

## 27、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外部单位往来款	35,235,000.00	
应付母公司股权转让款		16,681,234.13
质保金及押金	5,757,139.72	10,127,678.97
应付各项零星费用	5,893,722.66	5,800,707.10
法定信息披露费	3,882,000.00	3,882,000.00
土地出让金尾款		2,408,421.80
资产评估费		1,500,000.00
其他	9,151,274.60	8,343,459.63
合计	59,919,136.98	48,743,501.63

##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0	138,6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93,813,743.82	215,121,260.58
合计	493,813,743.82	353,721,260.58

##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3,605,461.78
合计		3,605,461.78

### 30、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900,000,000.00	66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注 1）	40,000,000.00	59,4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注 2）	980,000,000.00	440,000,000.00
合计	1,920,000,000.00	1,159,4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期末“抵押+保证借款”系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以其部分动产（机器设备）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同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奕丰及其配偶郑楚英、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2：期末“抵押+保证借款”系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取得，同时由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奕丰及其配偶郑楚英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3：期末“保证借款”系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借款，由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奕丰及其配偶郑楚英、关联方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及额济纳旗三和化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31、长期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94,640,095.80	425,465,985.47

### 32、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50,699,640.00		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锁定期认股款
合计	50,699,64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014年9月2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批准授予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1288万股（实际授予1239.60万股）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4.09元/股，首次授予日为2014年9月2日，首

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按30%、30%、4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锁定期分别为授予日起12个月、24个月和36个月。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尚未满足解锁条件，公司将本期实际收到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50,699,640.00元于期末确认为相应的预计负债，同时确认12,396,000股库存股、冲减38,303,640.00元因本期发行限制性股票而增加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841,926.64		772,899.04	34,069,027.60	与土地使用权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34,841,926.64		772,899.04	34,069,027.6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土地使用权相关的政府补助	34,841,926.64		772,899.04		34,069,027.6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4,841,926.64		772,899.04		34,069,027.60	--

其他说明：

注：根据鄂克托旗人民政府“鄂政函（2011）62号”《关于补贴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的函》的规定，中谷矿业于2011年度收到旗政府下拨的项目补贴资金2,398.00万元。

乌海化工于2007年1月3日向乌海市海南区人民政府提交《关于请求补偿金的报告》，请求政府给予公司项目用地补助资金14,249,445.00元，海南区人民政府于2007年1月9日以《乌海市海南区人民政府请示批办单》的形式予以批准，同意下拨给乌海化工项目用地补助资金14,249,445.00元。

上述两笔政府补助因与公司项目建设用地直接相关，故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并根据所属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期限分期摊销计入各期“营业外收入”。

###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7,048,558.00	12,396,000.00		242,819,423.00		255,215,423.00	862,263,981.00

其他说明：

注1：根据《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期以资本公积金按每10股转增4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股本242,819,423股，相应减少“资本公积-资本溢价”242,819,423.00元。

注2：本期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实际授予1239.60万股公司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为2014年9月2日，授予价格为4.09元/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增加公司股本12,396,000.00元。上述股本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4）第23-00009号”《验资报告》。

###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09,395,439.47		242,819,423.00	1,166,576,016.47
其他资本公积	3,388,608.54	4,830,265.56		8,218,874.10
合计	1,412,784,048.01	4,830,265.56	242,819,423.00	1,174,794,890.57

### 3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12,396,000.00		12,396,000.00
合计		12,396,000.00		12,396,000.00

###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2,325,351.12	21,685,364.47		74,010,715.59
合计	52,325,351.12	21,685,364.47		74,010,715.59

###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06,203,052.02	-187,480,873.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98,051,756.6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06,203,052.02	110,570,883.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7,053,097.73	295,632,168.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685,364.47	
期末未分配利润	731,570,785.28	406,203,052.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11,271,138.74	2,478,376,939.73	2,372,300,817.58	1,805,759,543.30
其他业务	108,738,980.29	49,990,057.86	44,270,618.35	87,048.72
合计	3,320,010,119.03	2,528,366,997.59	2,416,571,435.93	1,805,846,592.02

### 40、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174,323.04	1,421,166.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97,012.40	4,431,172.42
教育费附加	6,481,833.75	4,234,976.63
资源税	3,064,338.23	2,062,177.83
合计	18,417,507.42	12,149,493.63

其他说明：

上述资源税为水利基金。

###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67,261,184.71	53,842,639.10
员工薪酬	2,622,096.29	2,678,847.46
一般行政性支出	3,377,641.35	2,625,375.77
折旧与摊销	20,808.46	19,302.54
其他	2,253,837.23	445,103.97
合计	75,535,568.04	59,611,268.84

###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40,898,425.96	32,873,663.76
一般行政性支出	18,587,425.36	12,007,347.74

税金	17,672,045.35	14,580,076.86
折旧摊销	13,070,612.50	16,861,931.20
停工损失	8,411,867.84	2,476,556.22
中介机构费及信息披露费	7,048,356.43	3,076,134.69
股份支付	4,830,265.56	
环保经费	4,777,656.46	1,687,683.86
维修费	4,686,083.66	1,196,043.27
工会经费	2,070,534.27	1,233,348.85
政府各项规费	463,416.50	2,561,888.00
其他	3,168,228.12	2,038,186.70
劳务费	1,488,250.00	
合计	127,173,168.01	90,592,861.15

####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2,554,097.94	107,136,636.78
减：利息收入	24,182,914.02	5,496,458.51
汇兑损失	55,597.61	18,340.49
减：汇兑收益	9,968.08	
手续费支出	15,243,612.82	4,110,131.62
合计	143,660,426.27	105,768,650.38

#### 4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907,239.66	7,828,164.66
二、存货跌价损失	-358,777.13	853,749.33
合计	15,548,462.53	8,681,913.99

####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39,150.00	-10,500.00

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39,150.00	-10,500.00

####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69,675.47	4,488,880.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069.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5,754.40
合计	675,744.47	4,524,634.55

####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10,084.14	4,402.77	610,084.1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610,084.14
政府补助	17,315,077.00	21,530,499.04	17,315,077.00
其他	844,530.22	484,967.17	844,530.22
合计	18,769,691.36	22,019,868.98	18,769,691.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般经营性补贴	16,542,177.96	20,757,600.00	与收益相关
与土地相关的政府补贴本期 摊销额	772,899.04	772,899.0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7,315,077.00	21,530,499.04	--

####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02,416.55		402,416.55

其他	1,453,164.44	247,839.00	1,453,164.44
合计	1,855,580.99	247,839.00	

#### 49、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2,308,106.31	60,889,658.4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690,682.66	3,684,993.58
合计	81,998,788.97	64,574,651.98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8,936,994.0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7,234,248.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151,671.1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0,451.3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089.2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994,573.73
所得税费用	81,998,788.97

####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等收入	17,004,347.06	18,274,500.00
利息收入	19,431,717.09	2,942,900.16
收到的经营性往来款项	3,342,484.19	15,462,759.46
合计	39,778,548.34	36,680,159.6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	58,757,007.66	74,057,332.91
支付的各项营业外支出	222,614.46	5,109.99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5,092,446.29	4,110,131.62
支付的经营性往来款项	23,274,620.61	18,455,117.29
合计	97,346,689.02	96,627,691.8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在建项目相关存款利息收入		
（已资本化）		223,014.95
收到的往来款项		582,369.16
收施工方投标保证金	7,800,000.00	27,102,000.00
合计	7,800,000.00	27,907,384.11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往来款（施工单位）		12,880,048.00
归还施工单位投标保证金	11,032,000.00	22,270,000.00
合计	11,032,000.00	35,150,048.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票据贴现款	1,302,404,088.10	
收到的企业间往来款	867,829,344.74	573,892,409.49
收到的融资租赁款	70,000,000.00	472,800,000.00
合计	2,240,233,432.84	1,046,692,409.49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到期解付款	1,398,750,000.00	
支付的企业间往来款	225,543,634.40	728,324,624.67
支付融资租赁租金	171,334,304.85	116,162,341.63
支付的融资租赁保证金	7,000,000.00	
支付的银行顾问费等	3,342,233.33	
支付募集资金相关费用		159,855.45
合计	1,805,970,172.58	844,646,821.75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46,938,205.04	295,632,168.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548,462.53	8,681,913.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8,721,612.75	132,677,367.63
无形资产摊销	3,845,352.60	3,708,991.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68,528.26	2,274,371.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7,667.59	4,402.7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150.00	10,5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2,554,097.94	107,136,636.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5,744.47	-4,524,634.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51,761.69	-3,394,733.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38,920.97	7,079,727.0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373,190.00	-65,566,076.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232,232.96	196,809,557.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1,455,390.45	-741,955,226.74

其他		-459,6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816,433.69	-61,884,633.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3,652,358.61	525,878,723.8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25,878,723.89	292,450,558.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7,773,634.72	233,428,165.43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33,652,358.61	525,878,723.89
其中: 库存现金	72,485.75	75,906.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2,976,807.33	416,803,796.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20,603,065.53	108,999,020.6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652,358.61	525,878,723.89

其他说明:

##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00,000.00	用于期末 1.6 亿元短期借款的质押
应收票据	66,758,804.30	用于期末等额应付票据的质押
无形资产	98,367,769.70	用于期末 9.8 亿元长期借款的抵押
合计	265,126,574.00	--

其他说明:

截止2014年12月31日,除上述资产项目外,公司部分机器设备也用于相关4000万元长期借款的抵押,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9、长期借款”。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本期新设一家控股子公司内蒙古联丰稀土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本公司货币出资700万元，持股比例为70%。

子公司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本期新设一家全资子公司江苏全塑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本公司首期货币出资200万元，持股比例为100%。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塑料制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氯碱化工产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全塑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装饰工程承包	100.00%		设立
扬州鸿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塑料制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扬州威亨塑胶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塑料制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	乌海	氯碱化工产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海市广宇化工冶金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电石产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中科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化工装备工程承包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部环保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土壤改良剂、环保脱硫剂等生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联丰稀土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高分子材料用稀土助剂、稀土化工材料研发与销售	70.00%		本期设立
广东金材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氯碱化工产品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一、合营企业	本公司无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88,173,141.88	287,503,466.4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206,736.03	10,982,359.1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206,736.03	10,982,359.16
公允价值调整金额	-11,537,060.56	-6,493,479.01
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投资收益	669,675.47	4,488,880.15

注：上表中的联营企业为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于2013年5月14日受让取得该联营企业49%的股权，该联营企业经审计后的2014年度账面净利润为24,911,706.18元，按取得该项投资时该联营企业账面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对其账面折旧、摊销等进行调整后的净利润为1,366,684.63元，本公司本期按照49%的持股比例进行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为669,675.47元。

##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106,110.00			106,110.00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投资	106,110.00			106,11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子公司威亨塑胶持有以新股申购方式取得的股票，以该等股票2014年12月31日的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确定依据。

#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	项目投资与企业管理	28,000.00	41.69%	41.69%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周奕丰。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额济纳旗三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鸿达兴业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化工交易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鸿达兴业集团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英丰行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永兴隆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泽鑫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州市伟隆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州国际贸易城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兴业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州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乌海市头马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天敌高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二连浩特中联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乌海市福和清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总经理的公司
广东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胞弟控股的公司
乌海市本原经贸有限公司	原孙公司/现实际控制人胞弟控股的公司
郑楚英	实际控制人配偶
周喜才	实际控制人父亲
周奕雄	实际控制人胞弟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蒸汽	24,526,189.27	1.72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煤炭	10,100,700.94	0.71
额济纳旗三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工业盐	25,889,744.36	1.81
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劳务	42,288,712.65	3.0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合计）	442.50	355.38

(3) 其他关联交易

接受关联方担保情况

(1) 2014年11月19日，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开发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BZ092714000177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BZ092714000178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和编号为BZ092714000179的《最高额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书》，为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开发区支行签署的编号为SX092714001213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保证最高额为不超过5,500万元。保证期限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后满两年之日止。

(2) 2012年2月24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分别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Ec1210112022400062和编号为Ec121011202240006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为A04210112022400021的《最高债权额合同》及其项下具体业务合同、协议及申请书的履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12年2月24日起至2015年2月24日止本公司在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本金，即5,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 2013年5月30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周奕丰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ZB194120130000010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2013年5月30日至2014年3月25日期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保证金额为2,500万元。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4) 2014年2月10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东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150121208E14011501G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和编号为150121208E14011501G-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150121208E14011501的《授信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最高额为不超过3000万元整。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5) 2014年8月8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2014年最保字第210800196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4年授字第210800196号的《授信协议》项下自2014年8月8日至2015年8月7日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最高限额为50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债务到期日另加两年。

(6) 2006年8月29日，周奕丰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建蒙乌海担保[2006]8-2号《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建蒙乌海贷[2006]8号《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项下所有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债权本金为58,8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7) 2006年8月29日，郑楚英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建蒙乌海担保[2006]8-3号《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建蒙乌海贷[2006]8号《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项下所有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债权本金为58,8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8) 2013年7月10日,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WHDB2013061-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编号为WH2013061号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最高额为30,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每一笔具体债务的保证期间分别计算, 为自该具体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计至合同项下最后到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9) 2013年7月10日, 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WHDB2013061-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编号为WH2013061号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最高额为30,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每一笔具体债务的保证期间分别计算, 为自该具体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计至合同项下最后到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10) 2013年7月10日, 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WHDB2013061-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编号为WH2013061号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最高额为30,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每一笔具体债务的保证期间分别计算, 为自该具体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计至合同项下最后到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11) 2012年6月28日,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2年农银租赁直租赁保字第16号《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2012年农银租赁直租赁租字第16号《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承租人应履行的全部债务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承租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满两年时止。

(12) 2014年8月15日, 额济纳旗三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海南支行签订了编号为15100520140029760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自2014年8月15日至2015年8月14日期间与该银行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23,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3) 2014年9月11日,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人民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年乌海人民路(保)字第164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2014年9月1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与该银行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28,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4) 2012年12月6日,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2年人民(保)字0007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2012年(人民)字0049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9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5) 2012年12月6日,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2年人民(保)字0009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2012年(人民)字0049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9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6) 2012年12月6日, 额济纳旗三和化工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2年人民(保)字0010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2012年(人民)字0049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9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7) 2012年12月6日, 周奕丰及郑楚英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2年人民(保)字001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2012年(人民)字0049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9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8) 2012年12月27日,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建蒙乌海担保（2012）47-2号的《保证合同》，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建蒙乌海贷（2012）47号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项下的18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9）2012年12月27日，周奕丰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建蒙乌海担保（2012）47-3号的《保证合同》，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建蒙乌海贷（2012）47号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项下的18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2012年12月27日，郑楚英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建蒙乌海担保（2012）47-4号的《保证合同》，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建蒙乌海贷（2012）47号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项下的18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1）2013年2月4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3-231-BZ001号的《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编号为2013-231-DK001的《华润信托·乌海化工项目信托贷款合同》项下的1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2）2013年2月4日，周奕丰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3-231-BZ002号的《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编号为2013-231-DK001的《华润信托·乌海化工项目信托贷款合同》项下的1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3）2014年4月30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信呼银最保字第48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2014年4月30日至2015年4月30日期间与该银行所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2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4）2014年4月30日，周奕丰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3）呼银最保字第47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2014年4月30日至2015年4月30日期间与该银行所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2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5）2013年4月18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越保第20130101016号的《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越租第20130101016号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承租人应履行的全部债务（其中：债务本金为2亿元人民币）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承租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六个月止。

（26）本公司、周奕丰及其配偶郑楚英与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订了编号为2013-00109-157-D02、2013-00109-157-D01、2013-00109-157-D03的《保证合同》，为在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编号为2013-00109-157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租金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27）2014年2月25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光大银行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HHHT(2014)ZGBZ字0009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该银行签订的编号为HHHT(2014)ZHSX字0014号《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2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额度有效期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8）2014年6月21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周奕丰、郑楚英向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巨海城支行分别出具了编号为2014年呼巨保字第001号、第002号、第003号、第004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巨海城支行签订的编号为2014呼巨字第001号《授信协议》提供总额为8,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保证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

加两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两年止。

(29) 2014年12月14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署了编号为HHHT14（高保）20150002《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署的编号为HHHT14（融资）20150002的《最高额融资合同》项下的最高债权额度内的债权提供保证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8,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两年，保证期间的起算日按合同规定的方式确定。

(30) 2014年12月14日，周奕丰和郑楚英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署了编号为HHHT14（个高保）20150002的《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署的编号为HHHT14（融资）20150002的《最高额融资合同》项下的最高债权额度内的债权提供保证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8,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两年，保证期间的起算日按合同规定的方式确定。

(31) 2014年5月16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郑楚英、周喜才与中信银行广州分行分别签订编号为（2014）穗银荔最保字第0016、0013、0014、0015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孙公司广东金材实业有限公司在2014年5月16日至2015年5月16日期间与该银行所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18,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乌海市头马化工有限公司			555,789.63	27,789.48
预付账款	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			486,435.26	
预付账款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6,236,766.67		5,770,602.08	
预付账款	额济纳旗三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627,299.06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3,714,593.88	
应付账款	额济纳旗三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01,537.09

应付账款	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	270,489.30	
其他应付款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16,681,234.13
应付利息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328,886.83	328,886.83

## 十二、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7,506,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2,396,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 8.51 元/股；期限为自 2014 年 9 月 2 日起 48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授予价格 4.09 元/股；期限为自 2014 年 9 月 2 日起 48 个月

其他说明

2014年9月2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批准授予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1288万股（实际授予1239.60万股）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4.09元/股；批准授予股票期权532万股（实际授予511万股），行权价格为8.51元/股，首次授予日/授权日为2014年9月2日。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自首次授予日/授权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三次解锁/行权。在解锁/行权期内，若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解锁/行权：第一个解锁/行权期为锁定期满后第一年，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锁/行权数量为获授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总数的30%；第二个解锁/行权期为锁定期满后的第二年，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锁/行权数量为获授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总数的30%；第三次解锁/行权期为锁定期满后的第三年，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锁/行权数量为获授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总数的40%。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830,265.5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830,265.56

其他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已确定自首次授予/授权日2014年9月2日起，在2014年-2017年将按照各期限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解锁/行权比例和授予/授权日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总额分期确认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激励成本。

公司2014年实际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1239.60万股、股票期权为511万股，首次授予日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的权益工具公允价值总额

为53,076,980.00元（其中：第一期17,308,416.00元、第二期15,407,652.00元、第三期20,360,912.00元），该等公允价值总额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总成本将在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锁/行权比例进行分期确认，相应计入各期的“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由于2014年度未能实现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和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故此次激励计划第一期（30%）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将被回购注销，本期公司确认了激励计划第二期和第三期的成本分摊额共计4,830,265.56元。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72,452,796.2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2015年3月27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尚未收到核准的决定文件。

2、2015年1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东区支行申请银行流动资金贷款3,000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1年。

3、2015年3月1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鉴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拟收购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对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谷矿业”）的15,000万元债权，根据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的要求，公司拟为由此形成的中谷矿业对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的15,000万元债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15,000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1年。

##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9,177.68	100.00%	202,955.42	41.49%	286,222.26	27,830,770.74	100.00%	4,862,003.25	17.47%	22,968,767.49
合计	489,177.68	100.00%	202,955.42	41.49%	286,222.26	27,830,770.74	100.00%	4,862,003.25	17.47%	22,968,767.4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00%
1 年以内小计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132,191.07	19,828.66	15.00%
3 年以上	356,986.61	183,126.76	51.30%
3 至 4 年	341,541.76	170,770.88	50.00%
4 至 5 年	15,444.85	12,355.88	80.00%
合计	489,177.68	202,955.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根据应收账款账龄确定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浙江七星电容器有限公司	239,814.88	49.02%	119,907.44
常州常捷科技有限公司	91,887.30	18.78%	13,783.10
如皋市集成电子有限公司	44,226.15	9.04%	22,113.08
无锡市东吴电子有限公司	41,088.40	8.40%	17,108.85
无锡万盛电子有限公司	19,561.97	4.00%	2,934.30

合 计	436,578.70	89.24%	175,846.77
-----	------------	--------	------------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42,615,534.54	99.92%			1,242,615,534.54	799,641,172.52	99.68%			799,641,172.5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3,410.88	0.05%	278,764.42	45.44%	334,646.46	1,577,147.25	0.20%	660,572.78	41.88%	916,574.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4,724.10	0.03%	374,402.55	86.12%	60,321.55	951,699.68	0.12%	951,699.68	100.00%	0.00
合计	1,243,663,669.52	100.00%	653,166.97	0.05%	1,243,010,502.55	802,170,019.45	100.00%	1,612,272.46	0.20%	800,557,746.9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内蒙古乌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982,900,000.00			应收子（孙）公司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乌海市广宇化工冶金有限公司	85,000,000.00			应收子（孙）公司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内蒙古中科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应收子（孙）公司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西部环保有限公司	45,000,000.00			应收子（孙）公司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25,715,534.54			应收子（孙）公司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	14,000,000.00			应收子（孙）公司往来

任公司				不计提坏账准备
广东金材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应收子(孙)公司往来 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242,615,534.5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9,382.07	4,469.10	5.00%
1 年以内小计	89,382.07	4,469.10	5.00%
1 至 2 年	4,980.00	498.00	10.00%
2 至 3 年	282,648.81	42,397.32	15.00%
3 年以上	236,400.00	231,400.00	97.88%
3 至 4 年	10,000.00	5,00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226,400.00	226,400.00	100.00%
合计	613,410.88	278,764.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根据其他应收款账龄确定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部往来	1,242,675,856.09	799,641,172.52
其他往来	987,813.43	2,528,846.93
合计	1,243,663,669.52	802,170,019.45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乌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子公司往来	982,900,000.00	1 至 2 年	79.03%	
乌海市广宇化工冶金有限公司	应收孙公司往来	85,000,000.00	1 年以内	6.83%	
内蒙古中科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应收孙公司往来	80,000,000.00	1 年以内	6.43%	
西部环保有限公司	应收孙公司往来	45,000,000.00	1 年以内	3.62%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子公司往来	25,715,534.54	1 年以内	2.07%	
合计	--	1,218,615,534.54	--	97.98%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86,916,938.93		1,586,916,938.93	1,614,772,943.89	100,000.00	1,614,672,943.89
合计	1,586,916,938.93		1,586,916,938.93	1,614,772,943.89	100,000.00	1,614,672,943.89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1,335,870,641.08			1,335,870,641.08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251,046,297.85			251,046,297.85		
扬州威亨塑胶有限公司	27,756,004.96		27,756,004.96			
扬州鸿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614,772,943.89		27,856,004.96	1,586,916,938.93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884,896.67	15,449,179.90	110,653,546.84	99,859,601.98
其他业务	65,539,146.01	64,893,037.56	102,771,832.38	102,405,040.79
合计	83,424,042.68	80,342,217.46	213,425,379.22	202,264,642.77

其他说明：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7,000,0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544.00	11,088.00
合计	417,005,544.00	11,088.00

## 十五、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7,567.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165,177.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219.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8,634.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34,986.75	
合计	14,424,342.6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8%	0.4069	0.4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4%	0.3900	0.3896

## 3、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5,537,118.51	802,635,939.80	1,209,759,130.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7,460.00	66,960.00	106,110.00
应收票据	25,219,565.45	147,287,167.63	106,287,312.46
应收账款	96,918,467.94	240,879,196.23	460,806,104.71
预付款项	431,926,472.96	540,838,696.04	303,996,207.94
应收利息		2,553,558.35	7,304,755.28
其他应收款	95,473,736.70	63,905,807.66	35,901,249.96
存货	125,604,760.08	212,836,547.99	275,568,515.12
其他流动资产	129,961.49	12,443,510.24	65,834,855.81
流动资产合计	1,141,087,543.13	2,023,447,383.94	2,465,564,241.9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7,600.00	597,600.00	597,6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87,503,466.41	288,173,141.88
固定资产	2,021,545,828.99	1,985,485,492.46	3,649,024,090.51
在建工程	536,341,897.03	2,468,022,573.88	2,752,312,786.39
工程物资	353,263.89	48,200,227.36	81,667,548.43
无形资产	155,513,319.92	152,835,493.02	154,552,741.96
商誉	833,210.57	833,210.57	833,210.57
长期待摊费用		40,531,533.92	52,705,520.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671,952.44	41,066,685.89	26,614,924.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6,974,024.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52,857,072.84	5,025,076,283.51	7,283,455,588.84
资产总计	3,893,944,615.97	7,048,523,667.45	9,749,019,830.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9,700,000.00	1,244,981,770.00	1,533,680,000.00
应付票据	240,183,574.00	656,154,335.24	1,377,290,426.54
应付账款	312,395,081.96	597,568,010.04	985,928,535.30
预收款项	33,244,060.55	40,164,232.21	126,909,968.76
应付职工薪酬	22,096,236.52	24,552,543.07	43,134,599.35
应交税费	26,822,038.76	-34,180,873.13	76,533,438.34
应付利息	1,323,216.41	8,064,777.74	6,953,090.59
其他应付款	66,796,034.89	48,743,501.63	59,919,136.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73,771,717.87	353,721,260.58	493,813,743.82
其他流动负债	3,147,189.91	3,605,461.78	
流动负债合计	1,619,479,150.87	2,943,375,019.16	4,704,162,939.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18,000,000.00	1,159,400,000.00	1,92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237,477,000.00	425,465,985.47	194,640,095.80
预计负债			50,699,640.00
递延收益	35,614,825.68	34,841,926.64	34,069,027.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79,727.03	12,318,648.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1,091,825.68	1,626,787,639.14	2,211,727,411.40
负债合计	2,510,570,976.55	4,570,162,658.30	6,915,890,351.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6,894,000.00	607,048,558.00	862,263,981.00
资本公积	1,053,583,404.75	1,412,784,048.01	1,174,794,890.57
减：库存股			12,396,000.00
盈余公积	52,325,351.12	52,325,351.12	74,010,715.59
未分配利润	110,570,883.55	406,203,052.02	731,570,785.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	1,383,373,639.42	2,478,361,009.15	2,830,244,372.44
少数股东权益			2,885,107.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83,373,639.42	2,478,361,009.15	2,833,129,479.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93,944,615.97	7,048,523,667.45	9,749,019,830.83
------------	------------------	------------------	------------------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奕丰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